

APSTAR

by APT Satellite

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045)



二零一九年年報



如欲索取進一步資料，請聯絡我們：

地址：香港新界大埔大埔工業邨大貴街22號

電話：+852 2600 2100

傳真：+852 2522 0419

電郵：investors@apstar.com (投資者關係部)

apmk@apstar.com (市場及銷售部)

網址：www.apstar.com

公司簡介

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代號1045)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公司，全資擁有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亞太衛星集團」)。

亞太衛星集團自一九九二年開始營運，現擁有和經營亞太5C、亞太6C、亞太7號、亞太9號及亞太6號等在軌衛星(「亞太衛星系統」)，覆蓋亞洲、歐洲、非洲和澳大利亞等全球約75%人口之地區，為這些地區之廣播和電信客戶提供優質的衛星轉發器、衛星通信與衛星電視廣播傳輸服務。

亞太衛星集團先進的亞太衛星系統，以及周致和高品質的服務，使亞太衛星成為亞太地區領先的優秀衛星運營商。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程广仁(總裁)
齊良(副總裁)

非執行董事

李忠寶(主席)
林 噉
尹衍樑
付志恒
林建順
巴日斯
曾達夢(尹衍樑之替任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敬文
林錫光
崔利國
孟興國

公司秘書

劉翠玲

授權代表

程广仁
劉翠玲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呂敬文(主席)
林錫光
崔利國
孟興國

提名委員會成員

林錫光(主席)
齊良
呂敬文
崔利國
孟興國

薪酬委員會成員

呂敬文(主席)
齊良
林錫光
崔利國
孟興國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於《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註冊公眾利益
實體核數師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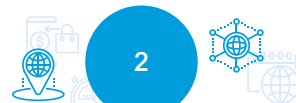
法律顧問

薛馮鄭岑律師行

主要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Ocorian Management (Bermuda) Limited
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0
Bermuda

2019
年報



公司資料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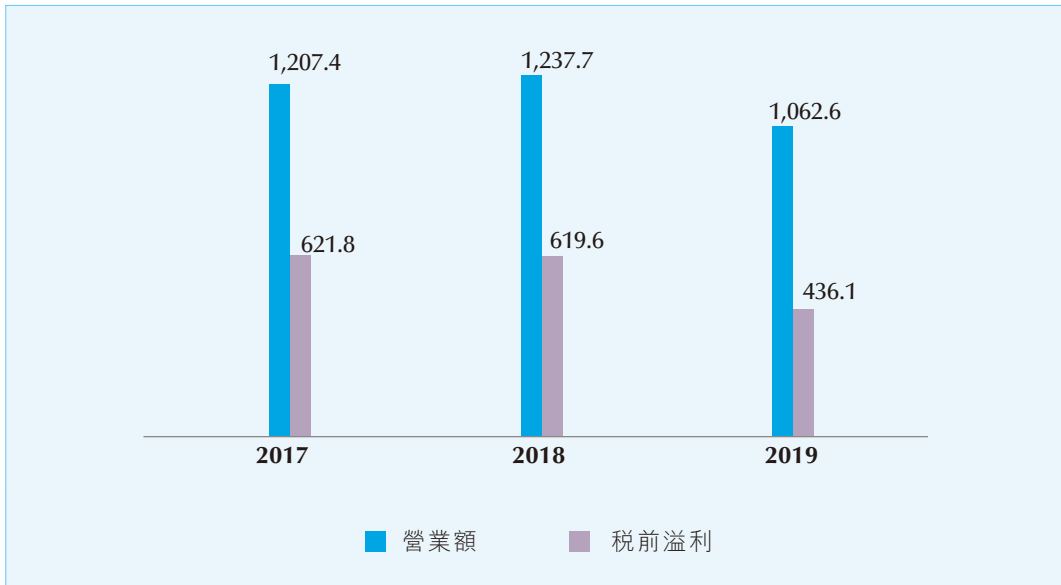
香港
新界大埔
大埔工業邨大貴街22號
電話： (852) 2600 2100
傳真： (852) 2522 0419
網址： www.apstar.com
電子郵件： aptmk@apstar.com (市場及銷售部)
investors@apstar.com (投資者關係部)

股份代號

1045

財務概要

營業額及稅前溢利 港元(百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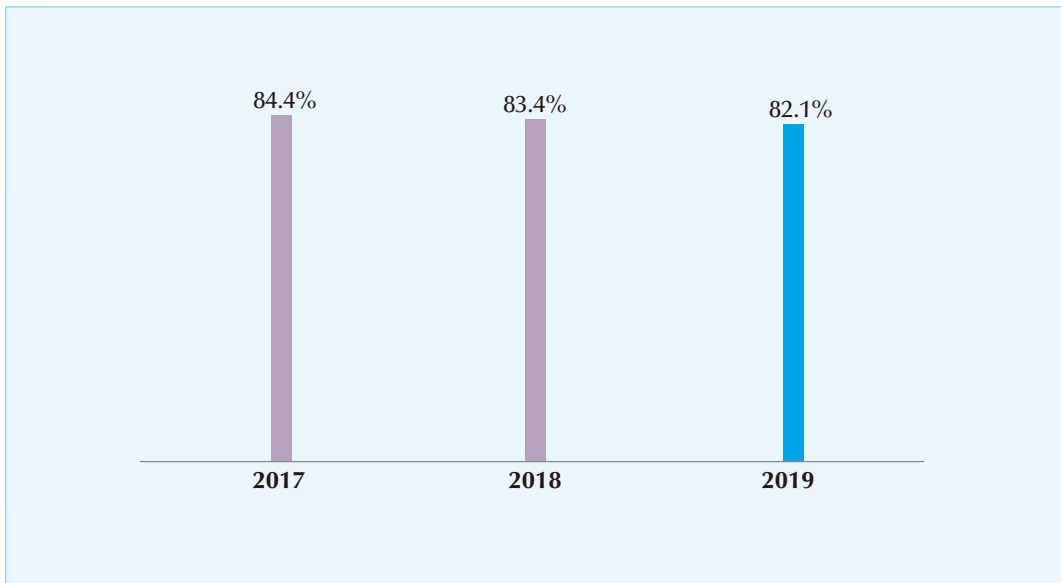


2019
年報



財務
概要

EBITDA利潤率 (百分比)



2019
年報



5



財務
概要



主席報告書

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年度經審核綜合業績。

財務業績

收入

二零一九年本集團之收入為1,062,56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237,712,000港元)，相比二零一八年減少了175,147,000港元，下降14.2%。

除稅前溢利

二零一九年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為436,09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19,628,000港元)，相比二零一八年減少了183,535,000港元，下降29.6%。

股東應佔溢利

二零一九年本集團之股東應佔溢利為362,32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507,007,000港元)，相比二零一八年減少了144,681,000港元，下降28.5%。每股基本溢利及每股攤薄溢利皆為38.93港仙(二零一八年：54.47港仙)。

股息

本公司於年內已曾派發中期現金股息每股普通股4.50港仙。按不斷提高股東投資回報的政策，董事會已通過宣派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務年度末期現金股息每股普通股15.00港仙(二零一八年：每股普通股11.50港仙)。

派發末期股息須待相關決議案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召開之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上獲得通過方會作實。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五)或前後派發予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八日(星期一)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股東名冊上之股東。

業務回顧

在軌衛星

年內本集團在軌之亞太系列衛星及地面衛星測控系統均運行良好，持續為本集團之客戶提供穩定及可靠的優質服務。本集團在軌的亞太5C衛星、亞太6C衛星、亞太7號衛星、亞太9號衛星及亞太6號衛星(傾軌)，組合構成了對亞洲、澳大利亞、中東、非洲、歐洲和太平洋地區的超大覆蓋和超強服務能力，服務於超過全球75%以上人口之地區。

2019
年報

6

主席報告書

亞太5C衛星

亞太5C衛星定點於東經138E度軌道位置，搭載63個轉發器（包括C、Ku及Ka頻段），覆蓋整個亞太地區。衛星載有覆蓋東南亞地區的高通量（「高通量」）波束，為該地區用戶提供更優質的寬帶通信服務。亞太5C衛星是本集團與Telesat Canada合作共建的衛星項目，本集團持有該衛星約57%的權益。

亞太6C衛星

亞太6C衛星定點於東經134度軌道位置，搭載45個轉發器（包括C、Ku及Ka頻段），覆蓋整個亞太地區。被亞太6C接替的亞太6號衛星現運行於傾斜軌道，面向太平洋地區提供通信服務。

亞太7號衛星

亞太7號衛星定點於東經76.5度軌道位置，搭載56個轉發器（包括C及Ku頻段），覆蓋亞太地區、中東、非洲及部分歐洲地區。

亞太9號衛星

亞太9號衛星定點於東經142度軌道位置，搭載46個轉發器（包括C及Ku頻段），覆蓋整個亞太地區。

未來衛星

亞太6D衛星

本集團在中國境內的聯營公司亞太衛星寬帶通信（深圳）有限公司（「亞太星通」）正在投資建設亞太6D高通量衛星。亞太6D衛星是亞太區域內首顆為移動業務優化的高通量衛星，將為區內及中國市場高速增長的衛星移動業務提供獨特而先進的服務，進一步增強本集團在該領域的競爭力。亞太6D衛星預計於二零二零年內發射。

關口站設施

配合高通量衛星發展策略，本集團已在亞太區內投資地面關口站及網絡設施。關口站作為連接高通量衛星和地面網路的關鍵設施，承載高通量衛星用戶數據的傳輸和交換。本集團選擇了使用區內最佳地點的關口站，最大限度地滿足高通量業務的本地化及跨洲國際業務網絡節點的需求，極大提升本集團在亞太地區天地一體化的服務能力，有利於保持本集團在衛星品質和整體服務能力的競爭優勢。

主席報告書

關口站設施均採用業界先進的設備設施，連接當地光纖網絡，可支援本集團的高通量衛星，包括在軌的亞太5C衛星和即將發射的亞太6D衛星，並預留擴展支援其他衛星系統的能力。

目前本集團已經在印尼獲得兩個關口站的全面服務能力，於香港、馬來西亞和澳大利亞共四個關口站亦預期於本年內投入服務。除了支撐本集團衛星以外，這些關口站設施將面向其他用戶提供網絡傳輸及設備託管等服務。

轉發器出租業務

二零一九年，全球和亞太地區的衛星轉發器市場持續低迷，衛星廣播電視和衛星通信業務需求增長乏力，供過於求的狀況進一步加劇，衛星轉發器頻寬出租價格出現大幅度下降。由於市場環境的變化，特別是亞太衛星用戶中有兩個國家的本國衛星發射後投入服務，一些用戶轉而使用本國衛星，致使本集團的轉發器出租業務出現了一定幅度下滑。

面對嚴峻的市場形勢，本集團積極拓展新市場和業務，在向用戶提供高品質服務的同時，不斷豐富服務內容和品種，加大市場開發力度，在中國內地市場、東南亞高通量衛星市場、海事業務等方面取得了很好的進展，保持了亞太衛星轉發器出租業務整體數量的穩定性。

衛星電視廣播及上行服務、衛星電訊服務及數據中心服務

本集團憑藉《非本地電視節目服務牌照》、《綜合傳送者牌照》、衛星地面設施和數據中心設施，繼續擴大服務範圍，向用戶提供衛星電視廣播及上行服務、衛星電訊服務及數據中心服務等。

項目管理及技術顧問服務

本集團在衛星設計及項目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使本集團能夠向其他衛星運營商提供衛星技術和項目顧問諮詢服務。目前，本集團正在向亞太星通及另一家亞太區內的衛星運營商提供衛星項目管理與顧問諮詢服務，包括衛星設計、技術支援、項目執行、保險採購、衛星在軌測試和驗收以及關口站系統設計等工作。

2019
年報



8

主席報告書

業務展望

二零二零年，全球和亞太地區衛星轉發器市場仍將處於供大於求的競爭激烈狀態，並且全球新冠病毒的疫情也對市場開發帶來挑戰和困難，本集團在轉發器出租業務上將會面臨更大市場競爭壓力。隨著亞太5C衛星HTS資源業務的深入拓展、亞太6D衛星發射和投入運營，本集團將會在大力拓展亞太5C衛星、亞太6C衛星、亞太7號衛星及亞太9號衛星傳統衛星資源出租業務的同時，更大範圍地開拓海事船載和航空機載等移動衛星通信市場和業務。與此同時，本集團將充分發揮財務狀況健康、資金充沛的優勢，積極探索和加大在新的衛星項目和新的業務領域的投資，進一步提升集團的競爭能力和服務能力，擴大業務領域和業務範圍，保持業務持續穩定發展。

企業管治

本集團始終維持嚴格和高標準之企業管治準則，特別注重內部控制及合規管理，制定有適用於所有董事、高級行政人員及僱員之商業行為及職業道德守則，實施內部舉報者保護政策，推動環保意識，履行社會責任等。

致謝

二零一九年，本集團繼續保持穩定運營與健康的財務狀況，借此機會向亞太衛星之用戶給予本集團的支持表示衷心感謝！向各位董事和全體員工為本集團之發展所作出的努力和貢獻深表謝意。

承董事會命
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李忠寶
主席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審視

企業策略及定位

本集團致力成為亞太地區首屈一指的地區衛星運營商。其自一九九二年開始營運，現經營亞太5C、亞太6C、亞太7號及亞太9號在軌衛星，分別定點於東經138度、134度、76.5度及142度地球同步軌道位置，覆蓋亞洲、歐洲、非洲和澳大利亞等全球約75%人口之地區，提供可靠優質的轉發器、廣播、電訊及數據中心服務。

財務表現

儘管轉發器市場出現供過於求及顯著的價格壓力令本集團面對激烈市場競爭，但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度保持盈利能力。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的收入為1,062,56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237,712,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減少14.2%或175,147,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的股東應佔溢利為362,32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507,00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的每股基本溢利及每股攤薄溢利皆為38.93港仙(二零一八年：54.47港仙)。

新衛星的發展

亞太6D衛星

本集團在中國境內的聯營公司亞太星通正在投資建設亞太6D高通量衛星，將為亞太地區和中國高速增長的移動業務提供服務。亞太6D衛星預計於二零二零年內發射。

已收租金和資金流動性

儘管本集團正在同時發展亞太6D衛星並投資聯營公司，總資本承擔合計為41,162,000美元(約321,061,000港元)，本集團未來的財務狀況和現金流量狀況將仍能維持穩健，原因為(a)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約898,681,000港元之現金及銀行存款；(b)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的轉發器租賃業務錄得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入；(c)本集團未使用的銀行貸款之信用額尚餘約94,821,000美元(相等於739,600,000港元)；及(d)本集團的負債水平一向頗低，容許在未來有需要時可尋求外部借貸。

主要風險和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是亞太地區首屈一指的地區衛星運營商，經營數枚在軌衛星，故會在不同層次遇到各類不同形式的風險。本公司董事會負責控制和管理本集團遇到的風險和不明朗因素。通過有效的風險管理制度，適當的緩解措施來管理風險，以最大限度地減少風險。

2019
年報

10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業務審視(續)

主要風險和不明朗因素(續)

於二零一九年，本集團所確定並面對的主要風險和不明朗因素列舉如下：

1. 衛星項目發展及技術風險

(a) 衛星發射風險

本集團投資之亞太星通的亞太6D衛星計劃於二零二零年發射，衛星建造進度與質量、運載火箭發射的延遲或失敗等因素將影響衛星項目的實施以及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或財務狀況。

根據業界慣例，亞太星通將為亞太6D衛星購買衛星發射保險，保險將完全涵蓋包括衛星項目的保險費在內的總項目成本。在萬一發生發射失敗情況下，衛星的損失或損壞將獲得保險賠償。

(b) 在軌衛星故障風險

本集團將根據業界慣例，購買在軌保險以涵蓋本集團在軌衛星損失或損壞的風險。保險將涵蓋在軌衛星的資產淨值且爭取減少賠付涵蓋的除外條款。當在軌衛星發生故障造成損失的情況下，本集團將能根據保險單，對損失索取保險賠償。

本集團已完成亞太6號衛星的保險理賠工作。

(c) 頻率使用風險

第五代移動通信(5G)的發展，預計對目前衛星的部分C頻段頻率業務造成影響。本集團已經提前採取相應措施，在過去幾年新發射的衛星上均沒有在受影響的頻率上搭載轉發器，而改為發展更多Ku、Ka頻段及高通量載荷轉發器；同時，也將通過建設備份站以消除對衛星測控的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審視(續)

主要風險和不明朗因素(續)

2. 市場風險

主要市場風險來自：

- (i) 市場先進技術及來自其他衛星運營商的新發射衛星帶來的轉發器供過於求市況；
- (ii) 價格壓力風險，源自轉發器市場的供過於求市況與市場上其它成熟及高成本效益之技術引起的激烈市場競爭；
- (iii) 合同違約風險，源自若干經濟體和行業面對經濟逐漸衰退或市場保護造成若干業務未能持續，影響到佔衛星轉發器容量相當大比例C波段轉發器的市場銷售；及
- (iv) 對少數主要客戶及市場的依賴導致的業務風險。

本集團通過已成功實施的接替衛星計劃，將向市場提供具備先進技術和更高性能的衛星資源和更多種類的服務，以提高競爭力和滿足市場對衛星應用的多樣需求；強化銷售人力資源配置，開拓更多的市場和用戶以平衡部分市場的份額減少；建立策略性合作以維護長期穩固的用戶關係，分散和減低市場風險。

3. 財務風險

主要財務風險來自(本集團的金融風險管理詳情登載於本年報中綜合財務報表之附註29)：

- (i) 本集團轉發器使用協議項下的大部分付款以美元計價，中國市場的部分收入以人民幣計價。人民幣兌港元匯率波動風險，可能對集團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另一方面，本集團面臨的美元兌港元匯兌風險不大，因港元與美元掛鈎。

鑑於僅中國市場部分收入以人民幣計價，本集團認為因匯率波動而產生的風險不大。本集團定期審查匯率波動的風險，並將對沖保值作為減輕貨幣風險的措施之一。

2019
年報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業務審視(續)

主要風險和不明朗因素(續)

3. 財務風險(續)

- (ii) 收入來源的國家之稅收政策改變。為減低稅務風險，本集團已徵詢稅務顧問的意見，檢討及評估全球稅務影響。
- (iii)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衛星)與無形資產等的減值可能對淨收入有不利影響。如果任何物業、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被視為全部或部分價值受損，則可能須對其做減值處理，從而對本集團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如前段所述，本集團未來的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情況仍健全。鑑於本集團現有的內部資金、轉發器租賃服務的現金流入和未來的對外借款，本集團可以應付任何長期或短期的財務和現金流支出而沒有困難。

4. 監管及合規風險

源自本集團於香港或海外地區提供服務，而該地區的法律、規則、守則或監管體系的改變導致的監管及遵例風險。

本集團將及時為所有衛星及服務申請必要許可證，確保其運營，並承諾遵守所有相關法律法規。

本集團已審閱有關法律法規及標準的更改及更新，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競爭條例(第619章)》，百慕達1981《公司法案》(經修訂)及國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等對本集團的財務報告、合規及經營可能有重大影響的法律法規。本集團在此期間沒有遇到任何重大的監管合規風險。

5. 訴訟風險

本集團任何成員沒有任何待決、威脅或針對本集團成員的重大訴訟。

董事會以及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已審視上述風險，並認為有關風險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和正常運作造成即時的重大不利影響而有關風險為可控。

2019
年報

13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審視(續)

主要財務表現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變動
收入	1,062,565	1,237,712	-14.2%
毛利	536,115	736,102	-27.2%
除稅前溢利	436,093	619,628	-29.6%
股東應佔溢利	362,326	507,007	-28.5%
每股基本溢利(港仙)	38.93	54.47	-28.5%
EBITDA(附註1)	872,185	1,032,428	-15.5%
EBITDA利潤率(%)	82.1%	83.4%	-1.3百分點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變動
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	898,681	686,848	+30.8%
總資產	7,083,839	7,154,466	-1.0%
總負債	1,230,605	1,506,979	-18.3%
每股資產淨值(港元)	6.29	6.07	+3.6%
資產負債比率(%)	17.4%	21.1%	-3.7百分點
流動資產比率	4.44倍	2.26倍	+2.18倍

附註1: EBITDA是指扣除其他淨收入、重估投資物業的虧損、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折舊及攤銷前經營溢利。

收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變動
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收入	1,002,090	1,196,170	-16.2%
提供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收入	8,992	15,399	-41.6%
其他衛星相關服務收入	51,483	26,143	+96.9%
總計	1,062,565	1,237,712	-14.2%

2019
年報

14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業務審視(續)

收入(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為1,062,56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237,712,000港元)，較上年度下降14.2%，主要是由於其中一個主要客戶因自身業務調整的需要合同到期後沒有再續約所致。股東應佔溢利下降28.5%至362,326,000港元。

其他淨收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變動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及其他利息收入	11,238	26,410	-57.4%
外幣匯兌虧損	(542)	(9,361)	-94.2%
有關物業之租金收入(減去直接開支)	1,521	1,457	+4.4%
保險補償	34,465	128,700	-73.2%
建造一個通訊衛星之雜項收入	-	15,555	-100%
其他服務收入	12,173	2,505	+385.9%
其他收入	1,288	495	+160.2%
總計	60,143	165,761	-63.7%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淨收入總額減少至60,143,000港元。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年內為一顆發生故障的衛星按照保單確認了一筆16,500,000美元(相等於128,700,000港元)之保險賠償金額。本集團已與相關衛星保險公司完成保險損失索賠程序，並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一步確認一筆保險賠償4,411,000美元(相等於34,405,000港元)。

財務成本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成本為8,98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0,562,000港元)。減少主要是由於年內已償還全部有抵押銀行貸款。

指定為透過損益以反映公允價值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

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市價，餘下的141,651,429股中國新華電視控股有限公司普通股股份投資之公允價值重新計量為4,250,000港元，確認公允價值虧損4,958,000港元已於損益確認。本集團之透過損益以反映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詳情載於本報告附註1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審視(續)

稅項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稅項支出與二零一八年之112,621,000港元比較減少至73,767,000港元，主要由於本年度之遞延稅項減少所致。本集團之稅項詳情載於本報告附註5。

EBITDA

由於收入減少，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EBITDA減少至872,185,000 港元，EBITDA利潤率由83.4%減少至82.1%。

資本開支、資金流動性、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比率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為22,08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502,456,000港元)。主要資本開支是新增設備(二零一八年：支付亞太6C衛星之建造費用，租賃物業裝修的付款及新增設備)以上資本性支出的資金來源主要為自有資金、經營業務所得之資金及銀行借貸。

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亞太通信」)(作為借款人)與本公司(作為保證人)與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就一筆合共總額最高為215,600,000美元(相等於1,681,680,000港元)之貸款(「二零一六年融資」)訂立一項融資協議。二零一六年融資包括三部份：定期貸款最高130,000,000美元(相等於1,014,000,000港元)(「定期貸款」)、循環貸款最高70,000,000美元(相等於546,000,000港元)及其他貿易安排貸款最高15,600,000美元(相等於121,68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融資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未償還本金結餘(二零一八年：427,300,000港元)。於年內，本集團已根據二零一六年融資全數清還54,782,000美元(相等於427,300,000港元)。定期貸款融資已於年內悉數償還未償還餘額後屆滿。

2019
年報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資本開支、資金流動性、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比率(續)

此外，亞太通信(作為借款人)與本公司(作為保證人)與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就一筆12,000,000美元(相等於93,600,000港元)之循環貸款訂立一項融資協議。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循環貸款並無未償還本金結餘(二零一八年：無)。

年內，亞太通信(作為借款人)與本公司(作為保證人)與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就一筆100,000,000港元之循環貸款訂立一項融資協議。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循環貸款並無未償還本金結餘(二零一八年：無)。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借貸(已扣除未攤銷之財務成本)為零(二零一八年：約425,438,000港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借貸減少約425,438,000港元，主要原因是本集團已全數清還二零一六年融資。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負債為1,230,605,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276,374,000港元，主要原因是已全數清還二零一六年融資。因此，資產負債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減少至17.4%，比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3.7個百分點。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淨現金流出317,84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流入137,575,000港元)，此淨現金流出包括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入864,418,000港元，對沖了投資活動中的淨現金支出579,651,000港元及融資活動中的淨現金支出598,789,000港元。

2019
年報

17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開支、資金流動性、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比率(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約898,681,000港元之現金及銀行存款，其中73.9%為美元、24.4%為人民幣及1.7%為港元及其他貨幣，包含350,983,000港元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結餘547,330,000港元及已抵押銀行存款368,000港元。連同本集團可用的銀行貸款融資及業務經常性現金流量，本集團可應付未來衛星及新項目的投資需求，從而進一步拓展業務。

資本結構

本集團維持保守的資金管理制度。本集團穩健的資本結構、雄厚的財務實力為未來持續發展奠定穩固基礎。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收入及營運支出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資本開支都以美元計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因此美元的匯率波動對本集團營運影響較少。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兌港元匯率維持穩定。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有抵押銀行存款約36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2,262,000港元)，是與年內之若干商業安排有關。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間銀行向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出具保證函，乃由本集團之物業作抵押，其賬面淨值約3,14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258,000港元)。

資本承諾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主要是關於投資聯營公司，零港元(二零一八年：194,667,000港元)為已授權但未訂約，及286,33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69,064,000港元)為已訂約。

2019
年報

18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資本開支、資金流動性、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比率(續)

或然負債

本集團之或然負債詳情載於本報告附註30。

報告期末後之非調整事項

報告期末後，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詳情載於本報告附註39。

遵例確認

董事會確認，於二零一九年度，本集團已就其營運、財務報告或披露而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符合於香港或其他適用司法管轄區的相關法規、規則、準則、守則、牌照下的所有規定。

環保與利益相關者權利

本集團認可開明的股東導向並尊重：(i)環保極為重要；(ii)利益相關者(廣義而言涵蓋僱員、客戶、供應商、社區成員)的合法權利；及(iii)本集團身為社會一分子所肩負的企業社會責任。有關上述事宜的特定報告乃載於本年報中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019
年報

19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企業管治報告書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呈報本年報所涵蓋會計期間之本企業管治報告書。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整體架構內維持高水準之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除下文所說明之少數例外情況，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載列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以及部份建議最佳常規(「最佳常規」)。

為遵守守則條文及部份最佳常規，確保企業管治之水平，董事會已設立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並具各自之職權範圍。

於管理層方面，為進一步加強風險及合規事宜之管理及控制，本公司亦已成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內部審計隊伍，而該隊伍直接向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匯報其發現及推薦建議。

此外，為促進集團上下的誠實及道德業務操守，董事會亦已採納一系列守則及措施，包括為本公司董事及行政人員而設之商業行為及職業道德準則；上市規則附錄十載列之上市發行人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為全體僱員而設之道德準則、投訴處理程序及內報舉報者保護政策。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二零一九年整個年度內，本公司已符合守則條文，惟下列守則條文除外：

- 第A4.1條 — 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無獲委任指定任期，惟須每三年一次輪值退任，然而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不包括董事會主席及總裁；
- 第A4.2條 — 董事會主席及總裁毋須輪值退任，皆因此舉將有助本公司維持其作出商業決定之連貫性。

2019
年報



企業管治
報告書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載列之規定準則。董事會亦已採納於二零零九年生效的新修訂標準守則。

經過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公司本年報所涵蓋會計期間之整段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載列之規定準則及其有關董事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董事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詳情，請參考刊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書」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之權益」一節。

董事會

董事會之組成

董事會負責釐定本集團之整體策略；審閱及批准本集團之工作計劃；及監督本集團之企業管治。本公司管理層則負責建議及落實本集團之工作計劃、執行本集團之日常運作及承擔董事會不時授權之任何進一步責任。

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六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之履歷詳情（包括董事會成員間之關係（如有））載列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及變動」一節。

就上市規則內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足夠人數及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資歷之規定而言，本公司已符合此等規定。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述獨立性之年度確認通知，而董事會根據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所評估彼等之獨立性後認為，彼等仍然被視為獨立人士。

2019
年報

21

企業管治
報告書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會(續)

董事會之組成(續)

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和一次股東大會，而下表顯示每名董事於二零一九年彼等之任期內之個別出席情況：

董事姓名	於二零一九年 董事任期內 有權出席之 董事會 會議次數		於二零一九年 董事任期內 有權出席之 股東會 會議次數	
	出席董事會 會議之次數*	出席股東會 會議之次數	出席董事會 會議之次數*	出席股東會 會議之次數
執行董事：				
程广仁(總裁)	4	4	1	1
齊良(副總裁)	4	4	1	1
非執行董事：				
李忠寶(主席)	4	4	1	0
林 噉	4	4	1	0
尹衍樑	4	4	1	0
巴日斯	4	4	1	1
付志恒	4	4	1	0
林建順	4	4	1	0
曾達夢(尹衍樑的替任董事)	4	4	1	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敬文	4	4	1	1
林錫光	4	3	1	1
崔利國	4	4	1	1
孟興國	4	4	1	0

附註：

包括董事透過電話會議出席。

2019
年報

22

企業管治
報告書

董事會(續)

主席及行政總裁

李忠寶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及董事會之非執行董事，而程广仁先生為本公司總裁及董事會之執行董事。

主席及總裁之角色是區分的。主席之主要角色為領導董事會執行其權力及履行其職責，而總裁之主要角色為領導本公司管理層承擔由董事會授權之所有責任及管理本集團之整體運作。

董事委任、退任及重選

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無獲委任指定任期，惟須每三年一次輪值退任(誠如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7條所規定，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本公司董事須輪值退任)。

為維持本公司作出商業決定之連貫性，祇要主席及總裁繼續擔當該職位，他們便可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7(1)條所規定，毋須輪值退任。

董事會之所有董事委任及重新委任須由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審閱，而所有董事酬金須由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審閱。

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六日制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據此本公司認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所帶來的裨益，並且認為董事會趨向多元化是維持本公司競爭優勢的重要元素。

董事會相信此等制衡及平衡機制(除其他機制外)已妥善訂立以確保本公司之良好企業管治。董事會全體成員將繼續監督本公司企業管治之所有方面，並致力於本集團整體架構內維持高標準之企業管治。

董事培訓

獲委任加入董事會時，董事將獲得有關董事職責的培訓及將收到一份本集團的簡介材料，並將獲高級行政人員全面介紹本集團的業務。該份資料包括由香港公司註冊處刊發的「董事責任指引」。本集團亦提供簡介會及其他培訓，以提高及更新董事的知識及技能。本集團持續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予董事，以確保董事遵守該等規則及加強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發出通函或指引，以確保彼等理解最佳企業管治常規。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會(續)

董事培訓(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的情況如下：

	培訓項目
	企業管治
程广仁	✓
齊良	✓
李忠寶	✓
林 暎	✓
尹衍樑	✓
巴日斯	✓
付志恒	✓
林建順	✓
曾達夢(尹衍樑之替任董事)	✓
呂敬文	✓
林錫光	✓
崔利國	✓
孟興國	✓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本公司之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呂敬文博士(主席)、林錫光博士、崔利國先生及孟興國博士，以及一名執行董事齊良先生。

薪酬委員會由董事會成立，並須向董事會負責。該委員會之職責清晰載列於其書面職權範圍，而該委員會主要負責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所有酬金政策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當中並考慮若干關鍵因素，包括本公司之營運目標及發展計劃；管理層組織架構；本公司之財政預算；有關人士之表現及預期；及人力資源市場之供求情況。

有關其職權範圍之詳細資料，請參閱本公司網站(www.apstar.com)「企業管治」一節，亦可向投資者關係部索取有關資料。

2019
年報

24

企業管治
報告書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續)

薪酬委員會(續)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九年舉行一次會議，而下表顯示每名成員於二零一九年彼等之任期內之個別出席情況：

薪酬委員會成員姓名	於二零一九年 成員任期內 有權出席之 委員會 會議次數	出席會議 之次數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敬文(主席)	1	1
林錫光	1	0
崔利國	1	1
孟興國	1	1
執行董事：		
齊良	1	1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九年進行之工作概述如下：

- 審閱於二零一九年應付予董事之董事袍金標準；
- 審閱二零一八年管理層激勵計劃之成績；及
- 審閱部分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結構調整。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續)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本公司之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林錫光博士(主席)、呂敬文博士、崔利國先生及孟興國博士，以及一名執行董事齊良先生。

提名委員會由董事會成立，並須向董事會負責。該委員會之職責清晰載列於其書面職權範圍，而該委員會主要負責就有關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及董事延任計劃(尤其主席及總裁)之事項，根據其採納之提名程序、過程及準則，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在收到董事候選人之提名通知後，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前將審閱及批准對候選人之評估。評估準則包括候選人之資歷及經驗；本公司之發展需要；候選人對本公司表現之預期貢獻；候選人與本公司對彼此之期望；遵守有關規則及規定；及候選人於董事會能夠作出獨立決定之能力。

有關其職權範圍之詳細資料，請參閱本公司網站(www.apstar.com)「企業管治」一節，亦可向投資者關係部索取有關資料。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九年舉行一次會議，而下表顯示每名成員於二零一九年彼等之任期內之個別出席情況：

提名委員會成員姓名	於二零一九年 成員任期內 有權出席之 委員會 會議次數	出席會議 之次數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錫光(主席)	1	0
呂敬文	1	1
崔利國	1	1
孟興國	1	1
執行董事：		
齊良	1	1

2019
年報



企業管治
報告書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續)

提名委員會(續)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九年進行之工作概述如下：

-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審議重選董事之事宜；
- 審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
- 審議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提名及任命程序(修訂)。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之成員由本公司之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呂敬文博士(主席)、林錫光博士、崔利國先生及孟興國博士。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由董事會成立，並須向董事會負責。該委員會之成員須由董事會於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內委任，而有關董事須為本公司管理層以外之獨立人士，及就董事會認為並不存在將干擾有關董事行使獨立判斷能力之任何關係。該委員會之職責清晰載列於其書面職權範圍。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網站(www.apstar.com)「企業管治」一節所載其職權範圍，亦可向投資者關係部索取有關資料。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於二零一九年舉行兩次會議，而下表顯示每名成員於二零一九年彼等之任期內之個別出席情況：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於二零一九年 成員任期內 有權出席之 委員會 會議次數		出席會議 之次數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敬文(主席)	2		2
林錫光	2		1
崔利國	2		2
孟興國	2		2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續)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續)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於二零一九年進行之工作概述如下：

- 就重新委任外聘核數師及批准外聘核數師之審核及非審核服務酬金及聘用條款已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 通過與外聘核數師討論審核及申報責任之性質及範圍，從而審閱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審核程序之成效；
- 監察本公司之半年及年度財務報表之完整性及已審閱其中之重大財務報告判斷；
- 審閱本公司之持續性關連交易情況；
- 審閱本公司之就財務監控、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之報告；及
- 審閱內部審計隊伍之工作進度及調查結果。

核數師酬金

以下資料顯示於二零一九年內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所收取費用及該等會計師行向本集團所提供審核及非審核服務性質之資料：

	港元
就本集團財務報表進行審核，包括中期審閱	1,415,000
審閱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	14,000
稅務服務	155,000
合計	1,584,000

2019
年報

28

企業管治
報告書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職能。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對於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遵守行為守則及標準守則的情況、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本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

問責及內部監控

財務報告

管理層以定期方式向董事會匯報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而此項匯報職責亦擴展至本公司之年度及中期業績公佈，藉此可令董事會能不時對本集團之狀況進行持續、平衡、清晰及理解之評估，以釐定策略及遵守有關之法規規定。

董事會知悉編製本公司賬目乃董事會之責任。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會董事所知，並無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為涉及對本公司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構成重大疑問之事件或情況。

公司核數師

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定期審查審計師的獨立性。在每次委員會會議上，委員會成員可以在沒有管理層的情況下與審計師討論與審計發現的任何問題有關的事項以及審計師可能希望提出的任何其他事項。就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本公司財務報表之責任，請參閱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知悉其責任為確保本公司維持穩健及有效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藉此保障股東之投資及本公司之資產。設置風險管理系統的目標是管理而非完全消除未能達到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企業管治報告書

問責及內部監控(續)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續)

為促進及支援董事會及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履行其職責，本公司已成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內部監控委員會」)，並指派其設計、實施並監督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內部監控委員會包括執行董事、高級管理層、公司秘書及風險管理部主管。此外，內部審計隊伍對運作及控制過程進行獨立監察並定期就重要發現和改善建議向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外聘核數師也會將在其審計工作中認定的監控事項向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出報告。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第C.2條及按照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COSO」)建議的內部監控制度框架而建立並保持有效的內部監控制度。本集團董事會持續監察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確保定期(至少每年一次)檢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並且在其企業管治報告書向股東匯報。依照COSO框架執行之有關檢討將涵蓋本集團營運之下列因素：

- (1) 所有重大監控範疇，包括財務、運營和法規監控；
- (2) 風險環境變化，重大風險的性質和程度，以及本集團應對此變化的能力；
- (3) 集團持續監控風險和內部監控制度的範圍和質素；
- (4) 其內部審計職能的工作和其他合適的保障；
- (5) 集團內部監控，內部審計和風險管理職能的報告渠道；
- (6) 本期間發現的重大缺陷或弱點及造成公司治理問題或對本集團財務業績造成重大影響的程度；及
- (7) 本集團財務報告和監管合規流程的有效性。

2019
年報



企業管治
報告書

問責及內部監控(續)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續)

於二零一九年，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對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之有效性進行了年度審核。審核範圍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及法規監控和風險管理職能。各現有業務分部須定期進行風險識別與評估，根據出現風險之可能性及其對本集團業務之影響重大程度列出優先級別。藉著各業務分部之風險識別與評估，內部監控委員會知悉主要風險及風險應對行動計劃。此外，內部審計隊伍獨立已測試及評估選擇之內部監控是否有效。而內部監控委員會及內部審計隊伍的審核結果已經由本公司之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審閱，並向公司董事會報告。

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並無就財務報告、營運及法規之範疇而言，發現或匯報重大監控失誤事件。管理層、內部監控委員會及內部審計隊伍將繼續定期監察及審閱本公司之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並於財務匯報過程中出現任何弱點隨時採取行動，並定期檢討各項企業管治及內部監控政策及相關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企業管治守則、僱員內部舉報者保護政策、僱員培訓、董事培訓、股東權益或投資者溝通等。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於二零一九年一直保持有效。

有關主要風險的詳情載附於本年報第10至第13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業務審視)」。

內幕消息

集團充分瞭解對發放和披露內幕消息根據相關法例和規則的責任。集團已經建立內幕消息政策並已在本集團網站上公佈，以確保根據相關適用法例和規則平等、適時及有效地向公眾披露內幕消息。

舉報人保護

舉報人保護政策和投訴處理程序已經建立並已在本集團網站上公佈(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C3.7及C3.8條)，以處理員工對任何可疑欺詐、不誠實行為，以及任何違反按集團要求的商業行為及職業道德守則及適用的法規的投訴。本集團嚴格保密舉報人的個人信息，以保護其權利，並仔細核實和調查所報告的問題。

2019
年報

31

企業管治
報告書

企業管治報告書

問責及內部監控(續)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為本集團之僱員，彼確認於截止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年度已接受不少於十五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符合上市規則第3.29條之規定。

股東權益與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向股東提供聯絡資料，如電話熱線號碼、傳真號碼、電郵地址及郵寄地址，以便股東提出任何有關本公司的查詢。股東亦可以透過此等渠道向董事會提出查詢。此外，股東如有任何有關其股權及可享股息之查詢，可以聯絡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該股東周年大會，並分別安排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如適用)的主席，或在該等委員會的主席缺席時由其他委員在股東周年大會上回答提問。獨立董事委員會(如有)的主席亦應在任何批准關連交易或任何其他須經獨立股東批准的交易的股東大會上，回應問題。本公司會除依照公司組織章程大綱第59(1)條規定外，還會在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最少20個營業日，或在所有其他股東大會舉行前最少10個營業日，向股東發出通告以符合上市規則的要求。股東大會主席須於大會開始時確保解釋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的詳細程序，然後回答股東提出有關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的任何問題。

根據公司組織章程大綱第58條，董事會可於其認為適當的任何時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任何於呈遞要求日期時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實繳股份(附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權利)十分之一的一名或多名股東，於任何時候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的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且該大會應於呈遞該要求兩個月內舉行。倘呈遞後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呈遞要求人士可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74(3)條規定，自發以同樣方式作出此舉。

本公司已就派付股息採納股息政策。根據公司財政狀況，業務前景，未來收入，現金流，資產成本及其他在股息政策中規定的條件和因素，董事會可在財政年度或期間建議及/或宣派股息，惟末期股息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

組織章程文件

二零一九年內本公司組織章程文件無任何變動。

2019
年報



環境、社會及管治

本公司董事會已確立並維持保護環境、社會責任及企業管治方面相應的政策，致使本集團能夠秉持保護環境措施及良好社會責任，從而達致長遠成功及可持續性。

人力資源方面，就如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人力資源的主要參數」列表所示，本集團所僱用的員工團隊相當多元化，讓人才及適合人選能加入本集團，成為集團發展及成功的動力，這有賴於本集團廣納各方人才的僱傭政策。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鼓勵有需要進行職業進修及發展的僱員參加必要的訓練及入職培訓計劃。本集團亦嚴格遵守香港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僱傭相關法例及法規。

保護環境方面，本集團於個別範疇取得進展，包括廢氣排放及耗水密度。本集團亦有效維持控制有害或無害廢棄物的產生，以及本集團衛星地面站之輻射排放等方面，讓周邊地區的環境保持正常。

報告期內，本集團採取恰當措施，確保高效使用水電，相關改善已逐步顯現，期待未來年度能夠取得更多進展。

2019
年報

33

企業管治
報告書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李忠寶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企業責任

本集團非常重視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及公司治理。企業管治報告書獨立載錄於本年度報告。本報告書介紹了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可持續發展方面所做出的努力及工作，並將其融入本集團的戰略發展與營運。董事會對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報告承擔整體的責任。本集團透過開明股東方式的政策達致長期的成功及可持續的發展及增長，並尊重相關持份者的合法權益。

1. 人力資源

僱傭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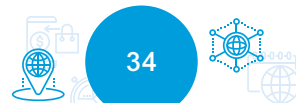
政策

本集團充分認識員工是公司長遠發展的重要關鍵因素之一。本集團採用開放的僱傭政策，在不同的崗位上聘請了最合適的及有能力的員工，不受性別、種族、國籍和宗教信仰的影響。

合規

本集團所聘用的員工有95%位於香港。本集團嚴格遵守《僱傭條例》(香港法例第57章)、《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香港法例第509章)、《僱員補償條例》(香港法例第282章)及《最低工資條例》(香港法例第608章)等香港的僱傭法例，為員工提供全面的僱傭保障和福利，並無違反相關準則及法規。

2019
年報



34

環境、社會
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企業責任(續)

1. 人力資源(續)

僱傭方面(續)

合規(續)

人力資源的主要參數如下表所示：

	2019		2018	
	人數	(%)	人數	(%)
1 僱員(國籍/地區)				
香港(香港特別行政區)	96	86.5%	97	86.6%
中國(內地)	6	5.4%	6	5.3%
英國	2	1.8%	2	1.8%
馬來西亞	1	0.9%	1	0.9%
印度尼西亞	2	1.8%	2	1.8%
菲律賓	1	0.9%	1	0.9%
印度	2	1.8%	2	1.8%
巴基斯坦	1	0.9%	1	0.9%
總計	111	100%	112	100%
2 僱員(性別)				
男	78	70.3%	78	69.6%
女	33	29.7%	34	30.4%
總計	111	100%	112	100%
3 聘請合同				
全職僱員	111	100%	112	100%
臨時僱員	0	0%	0	0%
總計	111	100%	112	100%
4 僱員年齡				
18-29	13	11.7%	15	13.4%
30-39	37	33.4%	38	33.9%
40-49	44	39.6%	44	39.3%
50及以上	17	15.3%	15	13.4%
總計	111	100%	112	100%

2019
年報

35

環境、社會
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企業責任(續)

1. 人力資源(續)

健康與安全(B2)

政策

本集團的政策是為全體僱員構建健康和安全的工作環境。本集團相信，健康和安全的環境對員工團隊的長遠發展至關重要，亦是本集團未來及可持續業務增長的重要成功因素之一。

合規

本集團符合香港《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香港法例第509章)以及其他適用司法管轄區的其他相關規則及規例的合規規定。為加強對員工的關心，積極鼓勵員工對健康關注，本集團提供年度身體檢查給員工，並安排員工參與不同康體活動。二零一九年，參與了中資企業協會舉辦的保齡球比賽，以增強員工關注健康的意識。

發展及培訓(B3)

政策

本集團重視員工內外培訓需要，每年制訂年度培訓計劃，為員工提供各類內部及外部培訓，提升員工工作所需的技能、知識及專業資格。於二零一九年，全年共有212人次參加了60次外部和8次內部培訓。

除此以外，為確保員工對新衛星項目了解，提升員工對衛星製造和測控系統操作方面的專業知識，本集團安排員工到國內參與衛星相關培訓計劃，為培育本地衛星行業人才作出努力。

勞工準則(B4)

政策

本集團禁止僱用童工和強迫或強制勞工。所有員工按僱傭合約擁有自由辭職的權利。於二零一九年，本集團之僱員流動率為8.2%。

2019
年報

36

環境、社會
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企業責任(續)

1. 人力資源(續)

勞工準則(B4)(續)

合規

本集團遵守香港及其他適用司法權區有關僱傭的所有相關規則及規例，包括《僱傭條例》(香港法例第57章)。《僱傭條例》是香港規管僱傭條件的主要法例。

供應鏈管理(B5)

政策

本集團堅守反貪污的理念，嚴禁一切不道德的商業行徑。本集團遵循公平採購政策，並遵守所有相關規則及規例。本集團實施有效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及保護舉報人政策，以確保運營的成效和效率，杜絕所有腐敗行徑並恪守規定。本集團鼓勵所有員工舉報業務違規事項，並為提出疑慮或投訴的舉報人確立明確的舉報渠道和保護政策，讓舉報人毋須擔心遭報復或苛待。

合規

本集團定期為全體僱員提供入職簡介及培訓，以達到《防止賄賂條例》(香港法例第201章)的合規要求。採購已納入有效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並須接受內部審計的審查。倘與關連人士有任何關連交易，本集團將特別注重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而遵守合規及經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產品責任(B6)

政策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主要涉及衛星轉發器服務、電信服務及廣播服務的開發及提供，本集團的業務並非真正涉及產品交付，而是限於服務提供。

合規

本集團遵守適用牌照(包括香港的空間站傳送者牌照、外層空間條例牌照、綜合傳送者牌照、非本地電視節目服務牌照)訂明的所有合規要求，以及本集團服務的目標地區之適用司法權區所規定的所有相關合規要求。本集團亦維護及尊重已有版權擁有人註冊或創建的所有合法或合資格知識產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企業責任(續)

1. 人力資源(續)

反貪污(B7)

政策

本集團堅守反貪污的理念，嚴禁一切不道德的商業行徑，並已實行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風險管理系統及保護舉報人政策和投訴處理程序，讓員工能夠舉報舞弊貪污。本集團實施有效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鼓勵員工舉報懷疑業務違規事項，並為提出疑慮或投訴的舉報人確立明確的舉報渠道和保護政策，讓舉報人毋須擔心遭報復或苛待。

合規

本集團在全體董事及僱員加入本集團時向他們提供入職培訓計劃並且適時為他們提供定期培訓。彼等均獲提供必須的資料，其中包括員工手冊和相關資料套冊，讓他們得知本集團為打擊任何不道德商業行徑的反貪污政策以及合乎道德的商業行為守則(於二零一八年修訂)。本集團敦請全體董事及僱員務須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香港的《防止賄賂條例》(香港法例第201章)或適用司法權區的其他相關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採納符合COSO準則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框架。本集團開始實施「保護舉報人政策」和「投訴處理程序」，此安排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的C.3.7(守則條文)及C.3.8(建議最佳常規)的合規要求。任何舉報和投訴將由內部審計師負責，他們對具有獨立地位的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並向其匯報。於二零一九年，並無向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或內部審計師提出舉報或投訴。

2019
年報

38

環境、社會
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企業責任(續)

1. 人力資源(續)

社區參與(B8)

政策

本集團關注企業社會責任，並認為此為實現長遠和可持續成功的關鍵因素。

捐款

本集團關注和支持社會公益事業，二零一九年，本集團作出5,000港元捐款，藉此履行社會責任。

社區活動

本集團對履行社會責任也十分重視，積極開展社會活動，舉辦了中國航天科普活動開放日，安排區內中小學生及社會公眾人士到本集團地球站及衛星運營等場地參觀，介紹與普及有關航天、衛星等知識。此外，本集團安排僱員參與五次義工活動，分別為香港公益金的公益行善折食日，東華三院賣旗日，香港學生輔助會全港賣旗日，中資企業協會舉辦的保齡球比賽和第九屆全港學生中國國情知識大賽。

2. 環境及社區指標

A1：排放物

政策

作為社區與環境的一員，本集團重視環境保護及遵守相關的規則及規例，特別是控制、避免或減少有害或無害排放物、廢棄產品和輻射的釋放，以實現本集團的長遠、和諧和可持續的發展。

A1.1廢氣排放

a. 氣體燃料消耗的排放數據

由於本集團的核心業務主要是有關衛星轉發器、廣播及電訊服務，本集團在任何情況均不會消耗任何單位的燃料，包括煤氣或石油氣，導致氮氧化物或硫氧化物的排放。

參考／指引

香港總商會和香港商界環保大聯盟刊發的《清新空氣約章－商界指引》

http://www.cleanair.hk/chi/guidebook/guidebook_all.pdf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企業責任(續)

2. 環境及社區指標(續)

A1：排放物(續)

政策(續)

A1.1廢氣排放

b. 汽車的排放數據

根據上述的本集團環保政策，本集團僅擁有和運行數量有限的汽油燃料汽車。本集團將繼續致力進一步減少使用此類汽車以保護環境。

二零一九年，本集團的氮氧化物和顆粒物排放量增加，分別錄得10.85%和10.76%的增加。本集團的硫氧化物排放量有改善，較二零一八年減少15.5%。

氮氧化物

公式：氮氧化物排放量(克) = 行駛公里 x 排放系數

二零一九年按汽車類別劃分的氮氧化物排放系數

汽車類別	排放系數 (克/公里)	行駛 (公里)	氮氧化物 排放量 (克)	變化 (%)
私家車	0.0747	78,858	5,890.69	-13.85%
穿梭巴士	5.6923	8,065	45,908.40	15.08%
		總計	51,799.09	10.85%

二零一八年按汽車類別劃分的氮氧化物排放系數

汽車類別	排放系數 (克/公里)	行駛 (公里)	氮氧化物 排放量 (克)
私家車	0.0747	91,531	6,837.37
穿梭巴士	5.6923	7,008	39,891.64
		總計	46,729.01

二零一九年氮氧化物的排放量較二零一八年增加10.85%。

2019
年報

40

環境、社會
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企業責任(續)

2. 環境及社區指標(續)

A1: 排放物(續)

政策(續)

A1.1 廢氣排放(續)

b. 汽車的排放數據(續)

硫氧化物

公式: 硫氧化物排放量(克) = 消耗燃料單位 x 排放系數

二零一九年按燃料類別劃分的硫氧化物排放系數

燃料類別	排放系數 (克/公升)	消耗燃料 單位 (公升)	硫氧化物 排放量 (克)	變化 (%)
柴油	0.0161	2,506.60	40.36	-5.21%
汽油	0.0147	8,670.97	127.46	-18.31%
		總計	167.82	-15.50%

二零一八年按燃料類別劃分的硫氧化物排放系數

燃料類別	排放系數 (克/公升)	消耗燃料 單位 (公升)	硫氧化物 排放量 (克)
柴油	0.0161	2,644.53	42.58
汽油	0.0147	10,613.80	156.02
		總計	198.60

二零一九年硫氧化物的排放量較二零一八年減少15.50%。

2019
年報

41

環境、社會
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企業責任(續)

2. 環境及社區指標(續)

A1：排放物(續)

政策(續)

A1.1廢氣排放(續)

b. 汽車的排放數據(續)

顆粒物

公式：顆粒排放(克) = 行駛公里 x 排放系數

二零一九年按汽車類別劃分的顆粒排放系數

汽車類別	排放系數 (克/公里)	行駛 (公里)	顆粒排放 (克)	變化 (%)
私家車	0.0055	78,858	433.72	-13.85%
穿梭巴士	0.4093	8,065	3,301.00	15.08%
		總計	3,734.72	10.76%

二零一八年按汽車類別劃分的顆粒排放系數

汽車類別	排放系數 (克/公里)	行駛 (公里)	顆粒排放 (克)
私家車	0.0055	91,531	503.42
穿梭巴士	0.4093	7,008	2,868.37
		總計	3,371.79

二零一九年的顆粒排放較二零一八年增加10.76%。

參考/指引

上述排放系數是基於香港環境保護署(「環保署」)EMFAC-HK 汽車排放量(EMFAC-HK Vehicle Emission Calculation)(只提供英文版本)計算(http://www.epd.gov.hk/epd/english/environmentinhk/air/guide_ref/emfac-hk.html)

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如何準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

2019
年報

42

環境、社會
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企業責任(續)

2. 環境及社區指標(續)

A1：排放物(續)

政策(續)

A1.2溫室氣體排放

由於業務和營運性質使然，除二氧化碳外，本集團並未衍生或排放溫室氣體。二氧化碳的排放數據如下所示。

範圍	說明	2019		2018	
		(千克CO ₂ 排放-等效)	%	(千克CO ₂ 排放-等效)	%
1	直接排放	29,504	0.95	36,778	1.20
2	能源間接排放	2,923,060	93.88	2,865,345	93.63
3	其他間接排放	161,106	5.17	158,291	5.17
	總計	3,113,670	100	3,060,414	100
	(千克CO ₂ 排放-等效) / (百萬元)收入	2930.33		2,472.06	

二零一九年，溫室氣體排放量較二零一八年增加1.74%。

參考／指引

香港大學和香港城市大學出版的《香港中小企業碳審計工具箱》

http://www6.cityu.edu.hk/aerc/sme/images/sme_chi.pdf

2019
年報

43

環境、社會
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企業責任(續)

2. 環境及社區指標(續)

A1：排放物(續)

政策(續)

A1.3(a)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

由於業務性質，本集團於期內並無產生任何廢棄物作為最終產品或副產品。

香港的遵例要求：

- (i) 化學廢棄物：《廢物處置(化學廢物)(一般)規例》(香港法例第354C章)；
- (ii) 醫療廢棄物：醫療廢物管制計劃，其中包括《廢物處置條例》(香港法例第354章)第2條及附表8；
- (iii) 《廢物處置(醫療廢物)(一般)規例》(香港法例第354O章)以及其他附帶條例；及
- (iv) 有害化學品：《有毒化學品管制條例》(香港法例第595章)。

A1.3(b)電磁輻射

- (i) 本集團的衛星測控中心使用12副衛星天綫進行衛星遙測、跟踪和控制(TT&C)，并提供衛星通信服務。運營亞太5C、亞太6號衛星、亞太6C、亞太7號衛星及亞太9號衛星。本集團非常關注衛星天綫的輻射量。本集團定期進行天綫輻射測量，以確保輻射量常低于國家標準的限制值，遵循的標準包括GB8702-88，HJ/T2.1-2011，HJ/T10.3-1996，HJ/T10.2-1996及GB13615-92(統稱為「標準」)，確保電磁輻射不會產生任何不良影響。
- (ii) 根據二零一九年十二月發布的，二零一九年度電磁輻射測量及評估報告(以下簡稱「輻射報告」)：(a)根據輻射報告中的計算，本集團所有衛星天綫的電磁輻射均符合標準理論限制值的安全要求，及(b)根據輻射報告中實證測量顯示，在敏感區域內的58個位置(測試點)所測得的衛星天綫電磁輻射的「最高值」和「平均值」的最高數值分別為0.0022瓦/平方米和0.002瓦/平方米，顯著地低于標準要求的0.4瓦/平方米的限制值。本集團將確保營運對僱員和周邊小區安全及環保。

2019
年報

44

環境、社會
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企業責任(續)

2. 環境及社區指標(續)

A1：排放物(續)

政策(續)

A1.4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

年內，由於業務和營運性質使然，本公司所產生的無害廢棄物有限。

A1.5減排措施

與上年相比，本集團二零一九年在減排方面取得成果。改善可歸因於改善本集團的私家汽車使用程序。

A1.6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

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仍然是提供衛星轉發器服務、電訊及廣播服務。本集團的營運並無產生有害及無害廢棄物，電磁輻射已在A1.3中充分闡述並經由專業測試及報告證明對環境正常。

A2：資源使用

政策

作為社區與環境的一員，本集團重視環境保護及遵循盡量減少使用天然資源的原則，為此不斷致力提高效率，從而提高盈利能力及實現本集團的長遠、和諧和可持續的發展。

A2.1直接及／或間接能源消耗(按電力)

於二零一九年，按照賬單(或儀表讀數)的每年能源總耗量 = 5,413,074千瓦時

能源耗量密度EG/U = 5,094.35千瓦時／百萬港元(變動：18.83%)

於二零一八年，按照賬單(或儀表讀數)的每年能源總耗量 = 5,306,195千瓦時

能源耗量密度EG/U = 4,287.10千瓦時／百萬港元

當中

EG = 能源總耗量(千瓦時)

U = 收入(百萬港元)

2019
年報

45

環境、社會
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企業責任(續)

2. 環境及社區指標(續)

A2：資源使用(續)

政策(續)

二零一九年，本集團輕微增加能源消耗(主要是電力)達2.01%，此為支持本集團營運的主要能源。能源耗量密度亦較二零一八年相應上升18.83%。

附註：二零一九年，本集團柴油總耗量為474公升，較二零一八年下降1.46%。

A2.2耗水量

於二零一九年，按照賬單(或儀表讀數)的耗水總量 = 963立方米

耗水密度 = $W/U = 0.91$ 立方米／百萬港元(變動：-40.68%)

於二零一八年，按照賬單(或儀表讀數)的耗水總量 = 1,891立方米

耗水密度 = $W/U = 1.53$ 立方米／百萬港元

當中

$W =$ 每年耗水量(立方米)

$U =$ 收入(百萬港元)

二零一九年，耗水明顯下降49.07%。耗水密度較二零一八年下降40.68%。

能源耗量有所增加主要是因為成功發射新衛星在營運上需增加所致，及耗水量大幅下降主要是辦公大樓翻新工程，已於2018年完工。

A2.3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本集團業務的經營極為倚重本集團衛星地面站獲得可靠及優質的電力供應。因此，電力成本一直是本集團經營成本的重要項目。本集團致力提高用電效率，以降低營運成本並符合本集團的環保政策。

年內，有效用電的措施包括：

- 控制室溫在攝氏25度
- 在辦公室和公共區域的室內設計中增加使用日光
- 在辦公區域或公共區域自動關上並非使用的照明
- 減少打印

2019
年報

46

環境、社會
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企業責任(續)

2. 環境及社區指標(續)

A2：資源使用(續)

政策(續)

A2.4節水措施

本集團在求取用水方面從未遇到任何困難。毋須用水以支持本集團的營運和業務。

由於進行了改善環境的翻新工程，二零一九年內耗水量有所減少，本集團預計在未來幾年在持續不斷努力提升效能的誘導下能源和耗水兩種消耗量將可以控制在較低水平。

根據本集團的環保政策，由於營運及業務性質使然，本集團在期內的耗水量一直保持在極低水平。節水措施包括：

- 定期提醒全體員工
- 適時維護和修理水管
- 正常使用時水管的水流速度較慢

A2.5包裝材料總量

由於營運及業務性質使然，本集團在此方面並無任何有意義的數字。

2019
年報

47

環境、社會
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企業責任(續)

2. 環境及社區指標(續)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的業務是發射和操作同步軌道位置衛星，以提供轉發器、電訊和廣播服務。因此，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性質並不依賴過度消耗天然資源及供應。其亦不會對周邊或環境造成任何顯著的廢棄物或危害。本集團的活動、營運和業務不會對環境造成任何重大影響。然而，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下文詳述的三個具體議題：

- (i) 就發射衛星而言，其可能在發射軌跡的整個過程中對環境造成危害。然而，衛星的發射受到國家執照或許可證的管理，並且由第三方責任保險對於發射過程所造成任何第三方的損失或損害提供充足保障。
- (ii) 在本集團衛星地面站架設和操作的衛星天線的輻射排放可能對周邊和環境造成危害。本集團高度關注此危害，並定期進行輻射測量，以監測天線的輻射水平。正如二零一九年十二月發表的最新測量報告中的測量結果所證明，根據標準，衛星地面站的周邊地區對於活動而言仍然是安全及屬於環境正常。
- (iii) 本集團用電效率成為未來挑戰的焦點。本集團管理層將視之為優先要務，此不僅屬於環保政策的一環，同時更可降低營運成本，以獲得更高的邊際利潤價值。

備註：此部份只覆蓋本集團在香港環境保護之應用。

2019
年報



環境、社會
及管治報告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及變動

執行董事

程广仁先生，57歲，博士，自二零零八年六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授權代表，全面負責公司的運營管理工作。自一九九四年起，程先生一直在衛星運營領域從事高級管理工作，曾長期擔任鑫諾衛星通信有限公司董事、總裁，中國直播衛星有限公司董事長職務。現任亞太衛星寬帶通信(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長。程先生是本公司附屬公司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APT Datamatrix Limited、亞太衛視發展有限公司、Middle East Ventures Limited、英輝房地產(中國)有限公司、亞太電訊服務有限公司之董事。程先生亦是本公司主要股東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APT International」)董事，及APT International的股東中國衛通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國衛通」)(是一家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在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企業)非執行董事。

齊良先生，58歲，自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齊先生亦是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齊先生在一九八六年畢業於北京財貿學院金融專業，一九九八年於中國社會科學院財貿系貨幣銀行學研究生，為高級經濟師。現任中國衛通科技委副主任，齊先生進入集團前在航天科技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任總裁助理、兼財務部總經理。現任亞太衛星寬帶通信(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齊先生亦是本公司附屬公司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APT Datamatrix Limited、亞太衛視發展有限公司、Middle East Ventures Limited、英輝房地產(中國)有限公司及亞太電訊服務有限公司之董事、以及本公司附屬公司亞太衛星通信(深圳)有限公司之董事長。齊先生亦是本公司主要股東APT International之董事。

2019
年報

49

董事及高級
管理人員
簡歷及變動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及變動

非執行董事

李忠實先生，52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李先生於一九九零年七月畢業於天津大學化學系化學工程專業，獲工程學學士學位，研究員。李先生自一九九零年七月起進入中國空間技術研究院工作，歷任副處長、所長助理、副所長、部長、院長助理、副院長職務，並曾擔任中國東方紅衛星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於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企業）高級副總裁和董事職務。自二零一七年七月起李先生任中國衛通董事、總經理並於二零一八年三月起任董事長。李先生亦獲任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之董事和本公司之主要股東APT International之董事。

林暉先生，77歲，彼自一九九三年二月起出任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之董事及於一九九六年十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林先生畢業於紐西蘭坎特伯雷大學及新加坡大學。彼自一九七零年加入新加坡電信有限公司（「Singtel」）工作，曾任職工程無線電服務、交通運作、人事和訓練及資訊系統等部門。自一九九九年四月起任職業務總裁直至二零零六年二月退休後留任為公司顧問。林先生亦是本公司附屬公司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之董事，亦是本公司主要股東APT International之董事。

尹衍樑博士，70歲，自二零零三年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尹博士於一九八三年於國立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畢業，並於一九八七年取得國立政治大學哲學博士（企業管理）學位。彼自一九九四年起擔任潤泰集團總裁（潤泰集團為APT International之其中一家股東公司之控股公司）。尹博士是本公司附屬公司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之董事，亦是本公司主要股東APT International之董事。

付志恒先生，51歲，自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付先生於一九九一年畢業於西北工業大學，獲工學學士學位，後又於二零零四年畢業於中國礦業大學北京校區，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付先生現任中國長城工業集團有限公司（「長城公司」）執行副總裁，負責衛星及發射服務業務。付先生自一九九三年起任職長城公司，曾擔任負責宇航業務國際行銷和項目管理的多個職位。在任職長城公司之前，他曾在中國運載火箭技術研究院工作兩年。付先生亦是本公司附屬公司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及本公司主要股東APT International之董事。

2019
年報



50

董事及高級
管理人員
簡歷及變動

非執行董事(續)

林建順先生，56歲，畢業於日本築波大學，獲得電腦工程學士學位，並擁有英國利茲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林先生自一九九七年以來一直任職於Singtel，曾擔任多個職位。目前，林先生為Singtel之運營商銷售及語音支持主管，負責為全球電信服務商及四大科技公司提供國內及國際數據服務。林先生也負責支持語音運營團隊的國際會計及結算。林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四月起擔任現職。在此之前，林先生曾任Singtel衛星業務主管，負責固定及移動衛星業務及基礎建設，以及海事、廣播及陸地移動衛星的信息通信技術及網絡安全創新業務。林先生是本公司附屬公司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之董事。林先生亦是本公司主要股東APT International之董事。

巴日斯先生，65歲，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巴先生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國防科技大學並取得工學學士。巴先生自一九八二年起進入航天科技集團下屬單位及航天科技集團公司工作，歷任副主任、主任、副局長、局長、總法律顧問、副總監事長、總工程師職務，並曾擔任中國空間法學會副理事長。自二零一八年三月起，巴先生獲委任為中國衛通之董事。巴先生亦獲委任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之董事和本公司主要股東APT International之董事。

曾達夢先生，62歲，自二零零四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尹衍樑博士之替任董事。彼於二零零三年七月至二零零四年九月期間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曾先生於一九八零年於國立政治大學畢業取得法學士，其後分別於一九八二年取得英國倫敦大學法學碩士以及於一九八四年取得英國康橋大學法學士，並於一九八五年於英國大律師法學院結業，同年成為英國大律師。彼於一九八五年至一九八七年期間任經濟部國貿局專員，亦於一九八七年至一九九二年期間任理運法律事務所合夥人，期後彼自一九九二年起加入潤泰集團擔任法務室特別助理，潤泰集團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APT International之其中一家股東公司之控股公司。曾先生亦是本公司附屬公司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及本公司主要股東APT International之董事尹衍樑博士之替任董事。

2019
年報

51

董事及高級
管理人員
簡歷及變動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及變動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敬文博士，65歲，自二零零四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呂博士亦是本公司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主席，彼亦是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呂博士於一九八九年考獲香港執業會計師，並成立呂敬文會計師事務所執業至今。在此之前，呂博士曾任職於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及上市商業銀行。呂博士於一九八零年在英國接受會計師課程教育，並於一九八五年考獲專業會計師，彼持有多項專業資格，包括英國認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呂博士於一九九七年獲取英國Heriot-Watt University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四年考取The University of Hull之工商管理博士學位。呂博士擁有超過二十九年之會計、財務、收購及審計工作經驗，他亦是多間商業及非牟利機構之顧問。

林錫光博士，60歲，自二零零七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博士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從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獲調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林博士亦是本公司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林博士於一九八四年畢業於香港大學，現為林錫光、陳啟鴻律師行之合夥人。林博士自一九八七年開始在香港執業。彼為香港國際公證人協會成員、香港中國委託公證人協會成員、英國特許仲裁學會會員和香港仲裁司學會資深會員。林博士並登記為新加坡高等法院律師、澳大利亞首都最高法院律師、新南維爾斯最高法院律師和澳大利亞聯邦法院律師。林博士取得香港大學法律學士學位和法律碩士學位、北京大學法學碩士學位和清華大學法學博士學位。林博士現任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股份編號：01476）上市企業）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9
年報



董事及高級
管理人員
簡歷及變動

獨立非執行董事(續)

崔利國先生，50歲，自二零零七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崔先生亦是本公司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崔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在中國政法大學經濟法係畢業，並於一九九四年，彼創辦北京市觀韜律師事務所(現更名為：北京觀韜中茂律師事務所)，現為該律師事務所之創始合夥人，管理委員會主任。崔先生在法律界擁有逾二十五年經驗，並為多間公司，包括中核國際有限公司(是一家於聯交所上市企業)、中國軟件與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於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企業)、安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健康元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於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企業)、北京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於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企業)董事會獨立董事，彼為在中華全國律師協會金融證券專業委員會委員，國都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渤海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證券發行內核小組法律專家。

孟興國博士，65歲，自二零一二年七月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孟博士於一九八二年在中國人民大學取得經濟學學士，於一九八五年在中國人民銀行研究生院獲金融碩士學位。彼於一九九四年在美國天普(Temple)大學工商管理學院畢業並獲工商管理博士學位。彼自一九八五年起曾先後任職於原中國人民保險公司總公司再保險部，中國人民銀行分行及總行，並於原安聯大眾(現「中德安聯」)人壽保險公司任常務副總經理，光大永明人壽保險公司任高級副總經理。彼自二零零六年加入中央匯金投資有限公司以來，曾任非銀行部保險股權管理處主任工作，出任中國再保險(集團)公司董事及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同時於聯交所(股份編號：01336)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編號：601336)上市企業)之非執行董事。孟博士現任真意保險代理有限公司董事長。

2019
年報

53

董事及高級
管理人員
簡歷及變動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及變動

高級管理人員

黃寶忠先生，57歲，碩士研究生，自二零一零年八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副總裁，現負責管理本公司的衛星轉發器銷售、市場拓展、法務及業務運營管理工作。黃先生畢業於哈爾濱工業大學。自一九八七年起開始從事與衛星及航天有關的項目工作。在加入本公司前，黃先生曾是中國衛通之副總裁。

陳珣先生，49歲，任職公司執行副總裁，陳先生負責公司的工程技術和運行工作，他在衛星和電信行業擁有超過二十五年的工作經驗。陳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加入公司，他畢業於重慶郵電學院計算機及電訊學系，並獲得南澳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在加入本集團前曾任職於中國通信廣播衛星公司。現任亞太衛星寬帶通信(深圳)有限公司董事。

戚克智先生，58歲，自二零一零年四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負責本公司風險管理相關的工作。戚先生畢業於中國北京清華大學及德國Postgraduate Academy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Speyer。自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加入本公司起一直主要從事銷售管理工作，曾擔任本公司國際業務部副總經理及總經理。

張仕林先生，52歲，自二零一三年四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負責本公司資源管理和技術支持工作。張先生畢業於北京郵電學院，並獲得電磁場理論和微波技術專業工學碩士學位。張先生自二零一零年十月加入本公司，曾擔任市場部總經理。張先生擁有超過二十年的衛星通信領域的經驗。

胡亞軍先生，54歲，自二零一八年四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負責本公司中國業務和股東關係管理。胡先生畢業於國防科技大學，並獲得通信與電子系統專業碩士學位。胡先生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起加入本公司，曾擔任電視電信部、企業事務部、資訊技術工程部及中國事務辦公室等多個部門的總經理。

2019
年報

54

董事及高級
管理人員
簡歷及變動

董事個人簡介變更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董事個人簡介之變動及更新如下：

- 崔利國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一日任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於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企業）董事會獨立董事。
- 林建順先生之個人簡介已作出輕微更新，詳情請參閱本年報中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及變動」。

除上述內容外，本公司董事並無其他資料需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披露。

2019
年報

55

董事及高級
管理人員
簡歷及變動

董事會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欣然提呈董事會報告書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而各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包括持有、經營、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及相關服務、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及其他服務。根據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附表5對主要業務的討論分析包括本集團可能面臨的主要風險和不確定性，及本集團的前瞻性業務發展提示載列於年報第10至19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業務審視），作為董事會報告書的一部分。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0。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潤及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列於第73至161頁的財務報表內。

年內本公司已宣派及派發中期股息每股4.50港仙。董事建議派發年度末期股息每股15.00港仙予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八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年報第162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1。

附屬公司

本公司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2019
年報

56

董事會
報告書

股本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新股份。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b)。

儲備

本集團於年度內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第77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a)。

借貸

本集團銀行借貸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2。

固定抵押

本集團固定抵押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9。

捐款

本集團於年內捐出之慈善款項為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0,000港元)。

董事彌償

載有對本公司之董事進行彌償之經批准彌償條文(依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現仍有效，且於本年度內持續有效。

管理合約

除董事服務合約外，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與任何個人、公司、法人團體訂立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業務之管理及行政的合約。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

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之董事姓名如下：

執行董事

程广仁(總裁)
齊 良(副總裁)

非執行董事

李忠寶
林 暎
尹衍樑
巴日斯
付志恒
林建順
曾達夢(尹衍樑之替任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敬文
林錫光
崔利國
孟興國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7條，付志恒先生、林建順先生、巴日斯先生和林錫光博士，需要在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輪席退任。所有上述退任董事均合資格在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本公司其餘董事仍然就任。

本公司董事之個人簡歷及變動刊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及變動」內。

董事之服務合約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董事並無簽訂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69條獲豁免之董事服務合約。

擬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訂立任何本集團須作賠償(法定補償除外)方可於一年內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酬金

記名董事酬金載於財務報表附註6。

2019
年報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接獲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身份而作出之年度確認，董事得悉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就他們獨立身份的評估後，認為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仍然被視為獨立人士。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者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視作擁有而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之好倉及淡倉權益如下：

董事及主要 行政人員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購股權數目
孟興國（「孟博士」）	個人	438,000 ⁽¹⁾	—

附註：

- (1) 根據香港法例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由於孟博士之配偶擁有本公司438,000股的權益，故孟博士被視為持有該批股份之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好倉及淡倉權益。

回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舊購股權計劃在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期限屆滿後未有通過任何新購股權計劃。於年度內，沒有授出購股權。

董事之合約權益

於年度內，各董事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之任何合約中，概無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會報告書

主要股東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之股份及淡倉權益登記冊所記錄，下列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

名稱	附註	股份權益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中國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1	508,950,000	54.68
中國衛通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	495,450,000	53.23
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3	481,950,000	51.78
Temasek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4	51,300,000	5.51
新加坡電信有限公司	4	51,300,000	5.51
Singasat Private Limited	4	51,300,000	5.51
International Value Advisers, LLC		65,559,000	7.04

附註：

- 中國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中國航天」)因下列各項被視為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
 - 中國航天通過直接及間接合計持有中國衛通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國衛通」) 89.82%權益，(i)間接持有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APT International」) 42.86%權益；及(ii)透過持有中國衛星通信(香港)有限公司100%權益，間接持有本公司13,500,000股股份(約1.45%的權益)；
 - 中國航天透過持有中國長城工業集團有限公司(「長城公司」) 100%權益，間接持有APT International 14.29%權益；及
 - 中國航天直接持有本公司13,500,000股股份(約1.45%的權益)。
- 中國衛通因下列各項被視為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
 - 中國衛通持有APT International 42.86%權益；及
 - 中國衛通透過持有中國衛星通信(香港)有限公司100%權益，間接持有本公司13,500,000股股份(約1.45%的權益)。
- APT International直接持有本公司481,950,000股股份(約51.78%的權益)。

2019
年報

60

董事會
報告書

主要股東於股份之權益(續)

附註：(續)

4. Temasek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Temasek」) 透過其受控制法團而被視為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即Temasek於新加坡電信有限公司(「新加坡電信」)之54.39%權益，而新加坡電信則透過持有新加坡衛星私人有限公司之100%權益而視為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新加坡衛星私人有限公司持有APT International 28.57%權益並直接持有本公司51,300,000股股份(約5.51%的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其他人士在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中登記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程广仁先生、齊良先生、李忠寶先生、林暉先生、尹衍樑博士、巴日斯先生、付志恒先生、林建順先生及曾達夢先生(尹衍樑博士之替任董事)同時亦為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之董事。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任何人士知會本公司其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本中擁有5%或以上之其他權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二零一九年，本集團五大客戶之合計收入佔總收入34%(二零一八年：37%)。於二零一九年，最大客戶佔本集團收入17%及最大供應商佔本集團總採購額19%。

五名最大客戶中的一名為中國衛通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國衛通」)。中國衛通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的附屬公司。程广仁先生、齊良先生、李忠寶先生及巴日斯先生均由於同時兼任中國衛通董事或高級職員，而有利益關係。

自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合計採購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額不足59%(二零一八年：74%)。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各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據董事所知擁有5%以上本公司股本之股東並無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任何權益。

2019
年報

61

董事會
報告書

董事會報告書

控股股東之特定履行責任

根據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四日訂立之融資協議，本公司之控股股東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須不時直接或間接在本公司維持控制或持有不少於30%之持股量及維持為本公司之單一最大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到上述責任所限制的融資總額為零港元。有關融資函件及融資協議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屆滿。

關連交易

根據國際／香港會計準則，若干關連交易亦屬於關連人士交易，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本公司確認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披露規定。

組建亞太衛星寬帶通信(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亞太衛星通信(深圳)有限公司(「亞太衛星(深圳)」)與航天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他中國境內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三日訂立出資人協議，及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二日訂立出資人協議之補充協議，同意成立亞太衛星寬帶通信(深圳)有限公司(「亞太星通」)。亞太星通的註冊資本總額將為人民幣20億元，其中亞太衛星(深圳)承諾出繳股本6億元人民幣(佔亞太星通股權30%)(「承諾股本」)。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亞太衛星(深圳)已出繳人民幣3.9億元，佔承諾股本65%。亞太星通的業務範疇包括衛星通信系統的建設和運營、衛星空間段服務、衛星固定和移動通信服務、網絡連接、網路和系統集成及技術諮詢等服務。由於亞太星通為上市規則第14A章定義下中國航天的聯繫人，故此，它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亞太星通的股東為亞太衛星(深圳)、交通運輸通信信息集團有限公司、中國國有資本風險投資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昊創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航天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國華軍民融合產業發展基金(有限合伙)、蘇州遠海天璣股權投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創新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深圳市衛星通信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亞太衛星(深圳)在亞太星通的股權及利益保持不變。

2019
年報

62

董事會
報告書

與亞太衛星寬帶通信(香港)有限公司之關連交易

項目管理及技術支援顧問服務協定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亞太星通訂立有關製造、交付及發射亞太6D衛星(該衛星)的合同(「衛星項目」)。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一日，亞太通信訂立總協議(及據此擬訂立顧問協議)(統稱「總協議」)，內容有關向亞太星通提供項目管理及技術支援顧問服務。

通過訂立顧問協議，亞太通信或其指定附屬公司可以向亞太星通提供該衛星之開發、發射及營運方面的專業顧問服務。亞太通信的顧問服務可以促進該衛星順利及成功開發以及發射至指定的軌道，直至完成在軌交付為止。該衛星的成功對於本集團及亞太星通的業務發展及投資均極其重要。

顧問協議總額合共11,855,000美元(相當於約92,469,000港元)的服務費將由亞太星通根據衛星項目里程碑支付予亞太通信。該總協議已按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中所批准。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亞太星通已按此顧問協議向亞太通信支付合共9,484,000美元(相當於約73,975,000港元)之服務費。

2019
年報

63

董事會
報告書

董事會報告書

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一日，本公司與中國衛通訂立轉發器服務框架協議（「現有框架協議」），有效期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此，根據現有框架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本集團與中國衛通同意持續向對方（包括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提供下列服務（「持續關連交易」）：(a) 於中國內地市場，本集團將按優先基準向中國衛通提供其衛星轉發器容量（「中國內地之服務」）；及(b)於中國內地以外市場，本集團或中國衛通將按優先基準向對方提供本身的衛星轉發器容量及其他衛星通訊相關的增值服務及其他專業服務（「中國內地以外之服務」）。因為中國衛通是中國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中國航天」）之全資附屬公司，而中國航天及其聯繫人士於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APT International」）持有約57.14%之權益，而APT International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1.78%之權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中國衛通乃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按本公司獨立股東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四日所批准，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有關中國內地之服務及中國內地以外之服務的最高年度總值（「上限」）如下：

(a) 有關本集團向中國衛通提供中國內地之服務的上限	345,000,000港元
(b) 有關本集團向中國衛通提供中國內地以外之服務的上限	30,000,000港元
(c) 有關中國衛通向本集團提供中國內地以外之服務的上限	220,000,000港元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持續關連交易，並且確認：

- (i) 持續關連交易是於本集團之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ii) 持續關連交易是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或倘若並無足夠可比較交易以判斷該等交易是否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則按不遜於獨立協力廠商所提供予本集團之條款而進行；及
- (iii) 持續關連交易是根據規管持續關連交易的現有框架協議訂立，且條款屬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

2019
年報

64

董事會
報告書

持續關連交易(續)

董事已收到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其獲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工作準則3000(修訂)「歷史財務資訊、審計或審閱以外的鑒證業務」，以及參照由其所發出之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報告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而發出的函件。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發出並無保留意見的函件，而該函件載有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對有關本集團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現及結論，而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提交該函件給聯交所。該函件確認持續關連交易：

- (i) 已經取得董事會批准；
- (ii) 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本集團之定價政策；
- (iii) 在所有重大方面根據規管持續關連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及
- (iv) 並無超出上文所載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相關上限。

本公司已將於函件副本送呈聯交所。

優先配售新股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百慕達法例均無有關本公司必須按比例向本公司現有股東優先配售新股之條文。

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在本公司及董事知悉的公開資料基準上，本公司已維持遵照上市規則所要求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退休福利計劃

本公司退休福利計劃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

企業管治

本公司企業管治實施之詳情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書」內。

董事會報告書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退任，惟可合資格並將尋求膺選連任。在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即將提呈重新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業務評述

本集團的業務評述附載於本年報第10至19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業務審視)」。關於本集團與利益相關者關係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4至48頁「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內。這些評述均構成本董事會報告書的一部分。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李忠寶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

2019
年報



董事會
報告書

獨立核數師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73至161頁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以及與我們對百慕達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相關的道德要求,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這些道德要求以及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2019
年報

67

獨立
核數師
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無限期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的年度減值評估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3及第94頁所載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貴集團的無限期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該無形資產」)為衛星軌道位置的使用權，其賬面價值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33,600,000港元。

該衛星軌道位置現由 貴集團所擁有的一枚衛星完全佔有。由於該無形資產與該衛星共同產生現金流入，它們被視為一個現金產出單元。故此為評估該無形資產及該衛星的年度減值， 貴集團會把該無形資產和該衛星的賬面總值與它們的可收回總額作出比較，以釐定需要確認的減值虧損額(如有)。該無形資產和該衛星的可收回總額是按照已貼現的現金流預測所厘定。

由於 貴集團管理層進行的減值評估具有一定的複雜性，並且包含具一定判斷性的假設，特別是對貼現率和收入增長率的假設，因此，我們認為該無形資產的潛在減值是一項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我們評估該無形資產的潛在減值的審計程式包括以下各項：

- 評估 貴集團對現金產出單位(包含該無形資產及該衛星)的識別是否合適；
- 在我們內部估值專家的協助下，評估 貴集團管理層編制已貼現現金流預測的方法，以及評估現金流預測中採用的貼現率是否處於其他市場參與者一般所用的範圍；
- 將現金流預測中所採用的收入增長率和 貴集團以往的增長率，與同類型公司的增長率及其他可用的外部市場數據作出比較。在比較過程中，我們已考慮商用衛星行業的近期發展和 貴集團的未來營運計畫；
- 將 貴集團管理層於以往年度編制的現金流預測中的收入，與 貴集團在本年度的實際表現作出比較，以評估以往年度的現金流預測的準確性，並向 貴集團管理層查問任何重大差別的原因；及
- 取得 貴集團管理層就 貴集團現金流預測中採用的貼現率和收入增長率的敏感度分析，以評估這些主要假設改變對減值評估結論造成的影響，以及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管理層就這些主要假設存有偏見。

2019
年報

68

獨立
核數師
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性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8及29(a)及第94頁所載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為數31,200,000港元的預計信貸虧損後，貴集團的應收賬款為173,100,000港元。

貴集團的客戶業務遍佈及不同地域，信貸狀況不一。應收賬款的償還時間可能會受不同地域慣例及其經營環境經濟情況影響。

貴集團的虧損準備金乃根據管理層對將產生的終身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該估計涉及很大程度的管理層估計，包括考慮應收賬款的賬齡及信貸虧損經驗，根據債務人特定因素作出調整及評估於報告日期當時及預測期間的經濟情況。

貴集團的信貸虧損已經考慮個別應收款項的特定要素，和根據地理規範調整和歷史經驗的集體要素。

我們將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性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應收賬款對綜合財務報表的重要性，以及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性評估及損失準備確認本質上是主觀的，需要重大的管理層判斷，存在錯誤或潛在管理偏差的風險。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我們評估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性的審計程式包括以下各項：

- 瞭解及評估 貴集團就應收賬款估值所訂立的主要控制政策及程式在設計、實施及營運的成效，包括信貸控制程式及根據本集團的政策估計預期信貸虧損；
- 抽樣查閱個別應收賬款報告當中個別應收賬款的支持性檔，包括銷售合同及銷售帳單，以評估應收賬款是否分類至適當的地域類別及賬齡；
- 通過評估管理層用於形成此類判斷的資訊來評估管理層預計的信貸虧損金額的合理性，包括測試歷史違約資料的準確性，並根據不同地理位置及前瞻性資料的當前經濟狀況評估歷史損失率是否適當調整；
- 將本報告期結束後所收到的現金與本報告期末的應收賬款結餘以抽樣形式互相比較，以評估 貴集團記錄的呆壞賬撥備，並考慮信貸期延長至相關應收賬款；及
- 評估管理層在計算虧損準備時所作的假設和估計，方法是抽查本年度以前年度確認的信貸虧損金額的使用或釋放，以及先前未提供的應收賬款的核銷。

獨立核數師報告

綜合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信息

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全部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2019
年報

70

獨立
核數師
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是按照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案》第90條的規定，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李果行。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

2019
年報



獨立
核數師
報告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註) 千元
收入	3 & 10	1,062,565	1,237,712
服務成本		(526,450)	(501,610)
毛利		536,115	736,102
其他淨收入	4(a)	60,143	165,761
重估投資物業的虧損	12	(547)	(527)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11(a)	-	(150,000)
行政開支		(133,381)	(123,078)
經營溢利		462,330	628,258
指定為透過損益以反映公允價值之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	15	(4,958)	1,841
財務成本	4(b)	(8,986)	(10,562)
出售一間合營企業之虧損		-	(78)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14	(12,293)	169
除稅前溢利	4	436,093	619,628
稅項	5(a)	(73,767)	(112,621)
年度及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362,326	507,007
每股溢利	9		
基本及攤薄		38.93仙	54.47仙

註：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按照經修訂的追溯方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方法，不會重述比較資料。見附註2。

第80至161頁之附註乃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元列示)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註) 千元
年度溢利	362,326	507,007
本年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及作出重新分類調整後) 於其後重新分類或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匯兌差異之換算： — 境外企業的財務報表	(7,650)	(24,382)
本年其他全面收益	(7,650)	(24,382)
本年總全面收益	354,676	482,625

2019
年報

74

綜合
全面
收益表

註：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按照經修訂的追溯方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方法，不會重述比較資料。見附註2。

第80至161頁之附註乃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註) 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a)	5,154,784	5,393,820
投資物業	12	10,826	11,373
無形資產	13	304,112	133,585
聯營公司權益	14	404,311	437,028
會所會籍		380	380
預付款項		105,882	–
預付費用	17	–	170,527
遞延稅項資產	26(b)	920	877
		5,981,215	6,147,590
流動資產			
透過損益以反映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	15	4,250	9,207
應收貿易賬款(淨)	18	173,134	159,758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6,559	151,063
已抵押銀行存款	19	368	12,262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結餘		547,330	5,7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a)	350,983	668,828
		1,102,624	1,006,876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	21	83,151	96,547
已收預繳租金		64,158	57,034
應付股息		–	540
一年內到期之有抵押銀行貸款	22	–	261,330
租賃負債	25	22,775	–
本年稅項	26(a)	78,253	29,604
		248,337	445,055
流動資產淨值		854,287	561,82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轉結		6,835,502	6,709,411

註：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按照經修訂的追溯方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方法，不會重述比較資料。見附註2。

2019
年報

75

綜合
財務
狀況表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港元列示)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註) 千元
	附註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承前		6,835,502	6,709,411
非流動負債			
一年後到期之有抵押銀行貸款	22	–	164,108
已收按金	23	53,771	73,606
遞延收入	24	85,796	84,441
租賃負債	25	160,946	–
遞延稅項負債	26(b)	681,755	739,769
		982,268	1,061,924
資產淨值		5,853,234	5,647,48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	93,081	93,081
股份溢價	28(i)	1,235,362	1,235,362
繳入盈餘	28(ii)	511,000	511,000
重估儲備	28(iii)	4,017	4,017
匯兌儲備	28(iv)	(12,210)	(4,560)
其他儲備	28(v)	442	442
累計溢利		4,021,542	3,808,145
總權益		5,853,234	5,647,487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佈。

董事
程广仁

董事
齊良

註：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按照經修訂的追溯方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方法，不會重述比較資料。見附註2。

第80至161頁之附註乃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2019
年報

76

綜合
財務
狀況表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元列示)

	股本 千元	股份溢價 千元	繳入盈餘 千元	重估儲備 千元	匯兌儲備 千元	其他儲備 千元	累計溢利 千元	總權益 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93,081	1,235,362	511,000	4,017	19,822	442	3,436,105	5,299,829
二零一八年之權益變動：								
年度溢利	-	-	-	-	-	-	507,007	507,007
其他全面收益	-	-	-	-	(24,382)	-	-	(24,382)
總全面收益	-	-	-	-	(24,382)	-	507,007	482,625
核准上年度股息(附註8(ii))	-	-	-	-	-	-	(97,735)	(97,735)
本年度宣派股息(附註8(i))	-	-	-	-	-	-	(37,232)	(37,23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註)	93,081	1,235,362	511,000	4,017	(4,560)	442	3,808,145	5,647,487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93,081	1,235,362	511,000	4,017	(4,560)	442	3,808,145	5,647,487
二零一九年之權益變動：								
年度溢利	-	-	-	-	-	-	362,326	362,326
其他全面收益	-	-	-	-	(7,650)	-	-	(7,650)
總全面收益	-	-	-	-	(7,650)	-	362,326	354,676
核准上年度股息(附註8(ii))	-	-	-	-	-	-	(107,043)	(107,043)
本年度宣派股息(附註8(i))	-	-	-	-	-	-	(41,886)	(41,88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93,081	1,235,362	511,000	4,017	(12,210)	442	4,021,542	5,853,234

註：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按照經修訂的追溯方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方法，不會重述比較資料。見附註2。

第80至161頁之附註乃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港元列示)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註) 千元
	附註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	20(b)	947,593	978,698
已付香港利得稅		(64,665)	(77,220)
已付海外稅項		(18,510)	(28,846)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864,418	872,632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61,204)	(533,68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15	-
出售合營企業所得款項		-	412
聯營公司投資		-	(102,459)
已收利息		10,916	27,795
已抵押銀行存款之減少／(增加)		11,894	(12,262)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結餘(增加)／減少		(541,572)	430,106
應收貸款減少		-	120,00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79,651)	(70,095)
融資活動			
已付租賃費用之資本要素	20(c)	(15,978)	-
已付利息	20(c)	(2,483)	(38,471)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20(c)	-	837,704
償還銀行借貸	20(c)	(427,299)	(1,327,700)
已付租賃費用之利息要素	20(c)	(3,560)	-
已向本公司股東支付之股息		(149,469)	(134,427)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98,789)	(662,894)

2019
年報

78

綜合
現金
流量表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註) 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增加淨額		(314,022)	139,643
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a)	668,828	531,253
匯率變動之影響		(3,823)	(2,068)
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a)	350,983	668,828

2019
年報

79

綜合
現金
流量表

註：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按照經修訂的追溯方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方法，不會重述比較資料。見附註2。

第80至161頁之附註乃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1 主要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本財務報表已經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所有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和詮釋)而編製。而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是源自並且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是一致的，因此本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及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而編撰。本財務報表也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本集團採用之重要會計政策概要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本集團在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納的若干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師公會因應相關變動而於其後頒佈而相同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的有著相同生效期，在各重大方面與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的規定相同。初次應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之變動所引致當前和以前會計期間之任何會計政策變動，已反映於本財務報表內，有關資料列載於附註2。

(b) 編撰財務報表之準則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財務報表乃以過往成本基準為編撰基準，惟透過損益以反映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見附註1(e))、按公允價值列賬之投資物業(見附註1(f))除外，詳情見下文所載會計政策所述。

2019
年報

80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編撰財務報表之準則(續)

編撰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就影響政策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與開支之報告數額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相信在具體情況下屬合理之多項其他因素而作出，其結果構成對資產與負債賬面值所作出判斷之基礎，而有關基礎明顯地無法於其他資料來源取得。實際結果可能有異於此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基準進行檢討。對會計估計進行修訂時，倘修訂只影響該期間，則修訂會在修訂估計之期間內確認；或倘修訂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有關管理層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對本財務報表有影響的判斷和估計，以及對於不確定事項作出估計的主要來源，載列於附註37。

(c)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集團所控制之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當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權力時，僅會考慮實質權利(由本集團及其他人士持有)。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已於控制生效之日期起直至控制終止之日期止於綜合財務報表綜合入賬。集團內公司間之結餘及交易及現金流量，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任何未實現溢利，乃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悉數撤銷。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虧損，乃以一如未實現收益之相同形式撤銷，惟僅限於並無出現減值證據之情況。

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權益變動(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計作股權交易，而控股及非控股權益之金額將於綜合權益內作出調整，以反映相對權益之變動，惟不會對商譽作出調整，亦不會確認任何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附屬公司(續)

若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會按出售該附屬公司之全部權益的方式入賬，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在損益確認。於失去控制權當日在該前附屬公司之任何保留權益按公允價值確認，而此金額乃視為首次確認一項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如適用)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於首次確認之成本值(見附註1(d))。

於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減除減值虧損(見附註1(i))列賬，惟倘該項投資是分類為持作出售(或包括在一個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時，則作別論。

(d)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聯營公司乃指本集團或本公司對其管理層具有重大影響力(惟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之實體，包括參與財務及營運政策決定。

合營企業是一項安排，據此本集團或本公司與其他方協定分享對此安排的控制權，並享有此安排的資產淨值。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是按權益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惟分類為持作出售(或包括在一個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除外。根據權益法，有關投資初始以成本值入賬，其後就本集團所佔接受投資公司可辨識資產淨值於收購日的公允價值超過投資成本的金額(如有)作出調整。之後就本集團的所佔權益以所佔接受投資公司資產淨值的收購後變動及與投資有關的任何減值虧損作出調整(見附註1(i))。收購日公允價值超過成本的任何金額、本集團所佔接受投資公司於收購後的除稅後業績及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而本集團所佔接受投資公司於收購後的其他全面收益項目(除稅後)則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如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虧損超越其應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時，則將其所佔權益減至零，並不再確認額外虧損，惟本集團須履行法定或推定義務，或代接受投資公司作出付款則除外。就此而言，本集團持有的權益為按權益法計算的投資賬面值，連同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淨值中作為長期權益之部份。

2019
年報

82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續)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損益會按本集團於接受投資公司應佔的權益比率抵銷，除非未變現虧損證明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該等未變現虧損會即時在損益中確認。

在所有其他情況，若本集團失去對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或失去對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時，則會按出售該接受投資公司之全部權益的方式入賬，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在損益確認。本集團於失去共同控制當日所保留於該前接受投資公司的任何權益按公允價值確認，而此金額乃視為首次確認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

於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乃按成本減除減值虧損(見附註1(i))列賬，惟倘該項投資是分類為持作出售(或包括在一個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時，則作別論。

(e) 透過損益以反映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以反映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初步按公允價值(亦即其交易價格)列賬，惟確定初步確認之公允價值與交易價格有別，且公允價值以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報價為依據，或根據僅使用從可觀察市場數據之估值技術計算得出則作別論。任何應佔交易成本於產生時在損益確認。於各報告期末會重新計量公允價值，而任何因此而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並不包括此等投資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因有關利息乃根據附註1(r)所載政策而確認。

本集團在承諾購入／出售投資或投資到期當日確認／終止確認有關投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自置或根據租賃權益(見附註1(h))持有以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之土地及樓宇，其中包括目前持有並無指定未來用途之土地。

投資物業按公允價值列賬。因公允價值變動或報廢或出售投資物業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均於損益內確認。來自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則按附註1(r)(iv)所述方式入賬。

在比較期間倘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物業權益並以物業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則本集團可選擇就有關權益按個別物業基準分類及入賬列作投資物業。已分類為投資物業之任何該項物業權益按猶如根據融資租賃持有而入賬(見附註1(h))，而適用於該項權益之會計政策與適用於根據融資租賃而租用之投資物業之會計政策相同。租賃款項按附註1(h)所述方式入賬。

當其他土地及樓宇重新分類為投資物業，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的累積增長在重新分類的那一天已包含在重估儲備中，並依據相關的物業之報廢和出售而轉移到累計溢利。

(g) 物業、廠房及設備

以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值(見附註1(i))：

- 在本集團不是註冊擁有人的情況下，因租賃永久或租賃財產而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及
- 其他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由租賃廠房及設備而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見附註1(h))。

衛星在建造中所產生的製造成本、發射費用及任何其他相關直接支出，均於產生時列作在建工程。當衛星投入服務時，費用將轉移至通訊衛星並且開始計算折舊。

因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收益或虧損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賬面值之差額，並於報廢或出售日期於損益內確認。

2019
年報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g)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折舊乃以直線法將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減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在其下述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

- 本集團位於租賃土地之樓宇權益乃按租賃未屆滿年期及樓宇估計可使用年期(不超過完成日期後50年)兩者中較短期間折舊。
- 租賃土地按租賃的未屆滿年期計提折舊。
-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賃期
- 傢俬及設備、汽車及電腦設備 5年
- 數據中心設備 5至15年
- 衛星測控通訊設備(地面) 5至15年
- 通訊衛星(在軌) 13.5至20.7年

倘部份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具有不同可使用年期，則項目之成本乃於不同部份之間按合理基準分配，而每部份乃分別折舊。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如有)將每年進行檢討。

(h) 租賃資產

合同訂立時，本集團評估合同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如果合同在一定時期內傳達了控制已識別資產的使用權利，則合同為租賃或包含租賃。當客戶既有權指導已識別資產的使用，又有權從該使用過程中獲取基本上所有的經濟利益時，便傳達了控制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h) 租賃資產(續)

(i) 作為承租人

(A) 適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政策

倘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則本集團已選擇不將非租賃組件分開並將所有合約以每個租賃組成部分及相關的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一租賃組件入賬處理。

在租賃開始日，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但租賃期為十二個月或以下的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對本集團而言主要是筆記本電腦和辦公家具)等除外。當本集團就低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集團將以個別合約去決定是否將租賃資本化。未有將租賃資本化的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將有系統地確認為費用。

如果租賃資本化，則租賃負債初始按租賃期內應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貼現，或者，如果無法輕易確定該利率，則使用相關的增量借款率。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餘成本計量，利息費用則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不依賴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不包括在租賃負債的計量中，因此在其發生的會計期間計入損益。

2019
年報



86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h) 租賃資產(續)

(i) 作為承租人(續)

(A) 適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政策(續)

租賃資本化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始按成本計量，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上在生效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以及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在適用的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還包括拆除和移除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或其所在地點的成本估算，貼現至其現值，減去任何收到的租賃獎勵。隨後，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g))，但以下類型的使用權資產除外：

- 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使用權資產按照附註1(f)的公允價值列賬。

當指數或利率變動引起的未來租賃付款發生變化，或者，本集團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計應支付的金額估計發生變化，或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合理地確定會進行購買、延期或終止選項而產生變動，租賃負債會重新計量。以這種方式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時，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將進行相應的調整，如果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已減少至零，則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在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列示不符合「其他物業、廠房和設備」和「無形資產」投資性房地產定義的使用權資產，並單獨列示租賃負債。

2019
年報

87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h) 租賃資產(續)

(i) 作為承租人(續)

(B) 適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的政策

在比較期間，倘租約將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撥歸本集團，則本集團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不會向本集團轉移絕大部分風險及擁有權回報之租約乃分類為經營租約，惟以下情況除外：

- 以經營租賃持有但在其他方面均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物業，會按照每項物業的基準劃歸為投資物業。如果劃歸為投資物業，其入賬方式會如同以融資租賃持有一樣(見附註1(f))；及
- 以經營租賃持作自用，但無法在租賃開始時將其公允價值與建於其上的建築物的公允價值分開計量的土地是按以融資租賃持有方式入賬；但清楚地以經營租賃持有的建築物除外。就此而言，租賃的開始時間是指本集團首次訂立租賃時，或自前承租人接收建築物時。

倘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取得資產之使用權，則金額相當於租賃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倘較低)該等資產最低租賃款項現值將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相應負債(扣除融資費用後)列作融資租賃項下之承擔。折舊乃按有關租賃年期以每年等額撇銷資產成本至剩餘價值之比例撥備，或誠如附註1(g)所載，倘本集團極可能取得資產所有權時按資產之年期撥備。減值虧損按照附註1(i)所載之會計政策入賬。租賃款項中包含之財務費用於租賃期間於損益內扣除，致使於每個會計期間就承擔之餘額定期扣除大致相同之費用。或然租金於其產生之會計期間內計入損益內。

2019
年報

88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h) 租賃資產(續)

(i) 作為承租人(續)

(B) 適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的政策(續)

倘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取得資產之使用權，則根據租賃支付之款項將於租賃期涵蓋之會計期間內，以等額分期方式於損益內扣除，惟倘有其他基準能更準確反映自租賃資產所提取收入之模式則作別論。所收取之租務優惠於損益內確認為租賃淨付款總額之組成部分。或有租金於其產生之會計期間內於損益內扣除。

(ii) 作為出租人

當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時，在租賃開始時確定每項租賃是融資租賃還是經營租賃。如果租賃將與基礎資產有關之絕大部分風險和擁有權回報轉移給承租人，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如果不是這種情況，則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當合同包含租賃和非租賃組成部分時，本集團以相對獨立的銷售價格為基礎將合同中的對價分配給每個組成部分。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按附註1(r)(iv)確認。

當本集團為中間出租人時，分租則參照原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當本集團採用附註1(h)(i)中所述的豁免時，則本集團將轉租分類為經營租賃。

2019
年報

89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i) 金融工具的信貸虧損

本集團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結餘，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貸款)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損失準備。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FVPL)計量的股票證券)不需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是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按所有預期現金短缺的現值(即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到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限是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

在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無需耗用過多的成本或努力獲取之合理且可支持的信息。這包括有關過去事件，當前狀況和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信息。

預期信貸虧損按以下任何一個基礎上測量：

- 十二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這些是預計在報告日期後十二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造成的虧損；及
- 永久的預期信貸虧損：這些是預期由適用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項目之預期壽命內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導致的虧損。

應收貿易款項的減值撥備總是以等於終身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這些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使用基於本集團歷史信貸虧損經驗的撥備矩陣進行估算，並根據債務人特有的因素進行調整，並對報告日期的當前和預測的一般經濟狀況進行評估。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確認相當於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減值撥備，除非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在這種情況下，虧損撥備的計算金額等於終身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

2019
年報

90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 金融工具的信貸虧損(續)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在評估自初始確認後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在報告日評估的金融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評估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重新評估時，本集團認為，當借款人不可能全額支付其對本集團的信貸責任時，本集團無需採取追索行動如實現押金(如有)，則會發生違約事件。本集團考慮無需耗用過多的成本或努力獲取之合理且可支持的定量和定性信息，包括歷史經驗和前瞻性信息。

尤其是，在評估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信息：

- 未能在合約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對外或內部信用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如有)；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和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現有或預測變化，對債務人履行其對本集團的義務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金融工具的性质，對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是按個別基礎或一籃子基礎進行的。當評估是按一籃子基礎進行時，金融工具根據共享信貸風險特徵進行分組，例如過期狀態和信貸風險評級。

預期信貸虧損於每個報告日期重新計量，以反映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信貸風險的變化。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動均於損益表確認為減值損益。本集團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損益，並通過減值撥備賬戶對其賬面金額進行相應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 金融工具的信貸虧損(續)

註銷政策

在沒有實際可恢復的前景下，會註銷(部分或全部)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通常的情況就是當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可產生足夠現金流的資產或收入來源以償還註銷金額時。

以往已註銷的資產在其後可收回時，會在撥回期間確認為撥回減值損益。

(ii) 其他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會在各報告期末參閱內部和外來的信息，以確定下列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或是以往確認的減值虧損已經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
- 在建工程；
- 無形資產；及
-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的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如果出現任何這類跡象，便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數額。此外，就無既定可使用期限的其他無形資產而言，不論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存在，本集團也會每年估計其可收回數額。

2019
年報

92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資產的減值(續)

(i) 計算可收回價值

資產的可收回數額是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額。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會按照能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和資產特定風險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如果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並非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產生獨立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類別(即現金產生單位)來釐定可收回數額。

(ii) 確認減值虧損

倘資產(或其所屬產生現金單位)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會於損益內確認減值虧損。就產生現金單位確認之減值虧損而言，首先會分配至減少賺取現金單位(或一組單位)所獲分配之任何商譽賬面值，其後再按比例減少單位(或一組單位)其他資產之賬面值，惟資產賬面值不會減少至低於其扣除銷售成本後之個別公允價值(倘能計量)或使用價值(倘能釐定)。

(iii) 撥回減值虧損

就商譽以外之資產而言，倘用作計算可收回金額之估計出現有利轉變，則撥回減值虧損。

撥回之減值虧損僅限於倘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計算之資產賬面值。撥回之減值虧損乃於確認撥回之年度計入損益內。

2019
年報

93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ii)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集團須按「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制有關年度首6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於中期期末，集團採用等同財政年度年結的減值測試、確認、及轉回標準(見附註1(i)(i)及(ii))。

(j) 無形資產

(i) 無限期使用壽命的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是指於軌道位置營運衛星之權利，其使用年期並無限期及不予攤銷。無形資產之使用年期並無限期，並且會每年檢討，以確定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項資產具備無限期使用年期的評估。若欠缺有關事件及情況，則使用年期的評估將會由無限期變為有限期，而有關變動將由變更日期起按前瞻基準應用入賬，並且於該項資產之估計使用年期內按直線基準在損益扣除攤銷。

(ii) 無形資產－使用權資產

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在資產的預計使用壽命期內按直線法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按照經修訂的追溯方法初始應用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調整了期初餘額以確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進行經營租賃的預付費用有關的使用權資產(見附註2)。

(k)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有無條件接納代價之權利時確認。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經攤銷成本減信貸虧損(見附註1(i))列值。

(l) 附息借款

附息借款初步按公允價值減應佔交易費用計量。於初步確認後，附息借款按經攤銷成本列賬，而最初確認的金額與贖回價值間之任何差異，連同任何利息和應付費用乃採用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2019
年報

94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m)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則按經攤銷成本列賬，惟貼現之影響屬並不重大則作別論，而於該情況則按成本列賬。

(n)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存放於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之活期存款，以及短期而流動性高之投資項目，該等項目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之現金而所須承受之價值變動風險較小，並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就編製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包括須按通知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份之銀行透支。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附註(i)所載政策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o)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以及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年假、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及各項非現金福利產生之成本，均在本集團僱員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累計。倘延遲付款或結算而將會產生重大影響，則此等數額須按現值列賬。

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之規定須作出之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均於產生時在損益內確認為支出。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若干省市業務之若干僱員參與各有關地方政府管理之退休計劃。本集團向有關計劃作出之供款乃根據僱員之薪酬成本之固定比率計算，並於產生時在損益內扣除。除上述地方政府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外，本集團同時參與補充定額供款養老保險計劃，此計劃之資產由獨立的保險公司管理，並按相關員工基本工資的一定比率或按此計劃之條款提取。本集團向有關計劃作出的供款在其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除上述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職員退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之支付責任。

2019
年報

95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o) 僱員福利(續)

(ii) 終止利益

終止利益於本集團不再能取消提供該等福利時及本集團確認涉及終止利益的支付福利的重組成本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p) 所得稅

年內之所得稅包括當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當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均於損益內確認，惟倘當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是與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於股本中直接確認之項目有關，則相關稅項金額會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當期稅項乃根據本年度應課稅收入，採用於報告期末所訂定或大致訂定之稅率計算之預期應付稅項，並就過往年度之應付稅項作出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乃分別來自就財務申報而言資產與負債之賬面值及其稅基所產生之可扣減及應課稅之暫時差異。遞延稅項資產亦可由尚未動用之稅務虧損及尚未動用之稅收抵免所產生。

除若干有限之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所有遞延稅項資產(以未來之應課稅溢利有可能用於抵銷將予動用之資產為限)均會予以確認。足以支持確認因可扣減暫時差異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之未來應課稅溢利，包括因現有應課稅暫時差異撥回而產生者(惟該等差異必須與同一稅務機構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預計撥回可扣減暫時差異之同一期間或因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稅項虧損可予撥回或結轉之期間內撥回。在決定現有應課稅暫時差異是否足以支持確認由未使用稅項虧損及抵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須計及與同一稅務機構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之差異，並預期在能夠使用稅項虧損或抵免之期間內撥回。

2019
年報

96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p) 所得稅(續)

就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有限例外情況為：就稅務而言因不可扣減之商譽所產生之暫時差異、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之初次確認資產或負債(惟不得為業務合併之一部份)，以及於附屬公司投資之暫時差異(倘屬應課稅差異，只限於本集團可以控制撥回之時間，而有關差異在可見將來不大可能撥回；或倘屬可扣減差異，則只限於可在將來撥回之差異)。

已確認之遞延稅項數額乃按資產與負債賬面值之預期變現或支付形式，採用於報告期末所訂定或大致上訂定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不予貼現。

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而倘若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供使用有關稅項利益，則遞延稅項資產會予以減少。倘預期可獲足夠之應課稅溢利，則任何該等減幅均會撥回。

當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以及其變動各自均會分開呈列，並且不予抵銷。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以及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會在本公司或本集團有合法權利以當期稅項資產抵銷當期稅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額外條件之情況，方可互相抵銷：

- 就現時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本公司或本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在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或
- 就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倘其與同一稅務機構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之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機構；或
 - 不同之應課稅機構，而有關機構計劃在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要清償或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之每個未來期間，按淨額基準變現當期稅項資產及清償當期稅項負債，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q)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或本公司須就過往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該責任預期會導致有經濟效益之資源流出，並可作出可靠估計，則會就該未能確定時間或數額之其他負債作出撥備。倘出現重大金錢時間價值，則按預期履行該責任之支出現值呈列撥備。

倘有經濟效益之資源流出之可能性較低，或是無法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估計，則將該責任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有經濟效益之資源流出之可能性極低者則作別論。須視乎一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存在與否之潛在責任，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有經濟效益之資源流出之可能性極低則作別論。

(r) 收入確認

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根據租賃提供服務或其他人使用本集團資產產生之收入分類為收入。

當服務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或者承租人有權使用資產，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即確認收入。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本集團收入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i) 轉發器使用收入及相關服務

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及相關服務之收入於合約期所涵蓋之會計期間內，以分期等額於損益內確認，惟倘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反映因使用衛星轉發器容量所產生之收益模式則作別論。

(ii) 服務收入

就提供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及其他服務之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i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方法於以應計基準確認。

2019
年報

98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r) 收入確認(續)

(iv)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

經營租賃之應收租金收入乃於租賃期所涵蓋之期間，以分期等額於損益內確認，惟倘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反映從使用租賃資產提取之收益模式則作別論。經營租賃協議所涉及的租務優惠在損益內確認為應收租賃淨付款總額的組成部份。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賺取的會計期間內在損益內確認為收入。

(v) 股息

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於投資之股價除息後確認。

(s) 外幣換算

年內之外幣交易均以交易日之適用匯率換算。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資產及負債均按報告期末之適用匯率換算。

以歷史成本計量並以外幣列值之非貨幣資產與負債乃採用交易日之適用匯率換算。交易日期是公司最初確認此類非貨幣或負債的日期。以公允價值列賬並以外幣列值之非貨幣資產與負債乃採用計量公允價值日期之適用匯率換算。

外國業務之業績按與交易日之適用外幣匯率大概相同之匯率換算為港元。財務狀況表項目則按報告期末之適用收盤外幣匯率換算為港元。因此而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且於權益內的匯兌儲備中個別地累計。

於出售外國業務時，與該外國業務有關之累計匯兌差額會在確認出售溢利或虧損時從股本轉撥入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t) 借貸成本

與收購、建設或生產需要相當長時間才可以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之資產借貸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份。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之期間內計入當期損益內。

屬於合資格資產成本一部分之借貸成本於資產產生開支、產生借貸成本及致使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之準備工作進行期間開始資本化。在使合資格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之絕大部分準備工作暫停或完成時，借貸成本方會暫停或停止資本化。

(u) 關連人士

(a) 某人士或其近親家庭成員為與本集團有關聯，如該人士：

- (i) 擁有本集團之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某實體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及本集團為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為互相關聯)。
- (ii) 一個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個實體均為相同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一個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提供福利予本集團僱員或與本集團關聯之實體之僱員離職後福利計劃。

2019
年報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u) 關連人士(續)

-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某實體為與本集團有關聯：(續)
- (vi) 該實體受(a)部所識別之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之人士，或是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為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某人士之近親家庭成員指可影響該人士與該實體交易之家庭成員，或受該人士與該實體交易影響之家庭成員。

(v) 分部報告

財務報表所報告之經營分部及各分部項目之款項，乃按照為分配資源予本公司不同業務及地區以及評估該等業務及地區之表現而定期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提供之財務資料而確認。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大經營分部不會合併，惟分部間有類似經濟特點以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過程性質、客戶種類或類別、用作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之方法以及監管環境性質方面相類似則除外。倘並非個別重大之經營分部，如符合上述大部份準則，則該等經營分部可能會被合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2 會計政策之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了一項新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及幾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並在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香港會計師公會其後頒佈的多項相等的新的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的具有相同的生效日期，而且在所有重大方面與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的內容完全相同。

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外，概無任何發展對本集團於本中期財務報告中編制或呈列本集團當前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本集團尚未應用任何在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解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4，「確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香港（SIC）15，「經營租賃－獎勵」，及香港（SIC）27，「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的交易的實質內容」。它為承租人引入單一會計模式，要求承租人確認所有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但租賃期限為十二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的租賃除外。出租人會計要求由《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提出，並且基本保持不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亦引入其他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旨在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租賃對實體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

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已選擇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方法，因此首次應用的累計影響已確認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權益期初餘額的調整。比較資料未經重述，並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報告。

有關以往會計政策變更的性質和影響以及所適用的過渡期權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2019
年報

102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2 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a) 會計政策的變化

(i) 租約的新定義

租賃定義的變化主要涉及控制的概念。《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客戶是否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使用來定義租賃，該定義可由使用量確定。控制權在客戶既有權指導使用已識別資產又能從該用途中獲得實質上所有經濟利益的情況下進行。

本集團僅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新租賃定義應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更改的合約。就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前訂立的合約而言，本集團已按以往評估現有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的實用的權宜之計。因此，以往根據《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按租賃入賬的合約繼續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列租，而以往稱為非租賃服務安排的合約繼續入賬為執行人合約。

(ii) 承租人會計及過渡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消除了承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的要求，正如以往《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要求的那樣。相反，本集團在承租人需要時將所有租賃資本化，包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但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就本集團而言，該等新資本化租賃主要與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有關，如附註11及13所披露。有關本集團如何應用租賃會計的解釋，詳見附註1(h)(i)。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2 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a) 會計政策的變化(續)

(ii) 承租人會計及過渡性影響(續)

於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當日，本集團釐定剩餘租賃期的長度，並按以往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以往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的租賃資產，使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相關增量借款利率貼現。用於確定剩餘租賃付款現值的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權平均值為3.77%。

為簡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本集團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應用以下認可豁免及實務權宜之計。

- (i) 本集團選擇剩餘租賃期限自首次應用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終止的合同，將不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規定確認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即租賃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以前結束的合同；及
- (ii) 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計量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對具有相當類似特徵的租賃組合(例如，類似經濟環境中類似的相關資產類別的租賃期限類似的租賃)應用單一折扣率。

2019
年報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2 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a) 會計政策的變化(續)

(ii) 承租人會計及過渡性影響(續)

下表將已披露於附註32中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與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負債期初餘額相對照。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千元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諾：	
—土地及樓宇	1,490
—衛星轉發器容量	32,810
	<hr/> 34,300
減：與租賃有關的承諾免於資本化：	
—短期租賃及其他剩餘租賃期限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結束的租賃	(8,072)
減：未來的利息總支出	(1,686)
	<hr/> (9,758)
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使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 增量借款利率和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的 租賃資產總額貼現	<hr/> <hr/> 24,542

2019
年報

105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2 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a) 會計政策的變化(續)

(ii) 承租人會計及過渡性影響(續)

以往分類為經營租賃的使用權資產，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狀況表確認金額等於剩餘租賃負債確認的金額，並通過與該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進行調整。

就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以往歸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的影響而言，本集團無需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作出任何調整，除了更改餘額的標題。因此，這些金額不包含在「融資租賃承擔」，而是包含在「租賃負債」中，相應租賃資產的已折舊賬面金額確定為使用權資產。對期初權益餘額沒有影響。

下表總結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千元	資本化經營 租賃合同 賬面值 千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賬面值 千元
物業、廠房和設備	5,393,820	24,758	5,418,578
無形資產(附註)	133,585	179,263	312,848
預付費用(附註)	170,527	(170,527)	-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 應付款項(附註)	151,063	(8,952)	142,111
租賃負債(流動)	-	(6,597)	(6,597)
租賃負債(非流動)	-	(17,945)	(17,945)

附註：在預付費用中有關預付轉發器租賃合同和使用某些指定傳輸頻率的權利的牌照費而言，除變更相關餘額的標題外，本集團無須就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進行任何調整(見附註13及17)。

2019
年報

106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3 收入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持有、經營、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及其他衛星相關服務。

收入乃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及相關服務、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及其他服務已收及應收收入。年內各項收入之數額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不包括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定義 與客戶簽訂的合同收入		
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收入	1,002,090	1,196,170
提供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收入	8,992	15,399
其他衛星相關服務收入	51,483	26,143
	1,062,565	1,237,712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a) 其他淨收入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10,658	21,658
其他利息收入	580	4,752
外幣匯兌虧損	(542)	(9,361)
有關物業之租金收入(減去直接開支 92,000元(二零一八年：95,000元))	1,521	1,457
保險補償	34,465	128,700
建造一個通訊衛星之雜項收入	-	15,555
其他服務收入	12,173	2,505
其他收入	1,288	495
	60,143	165,761

2019
年報

107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4 除稅前溢利(續)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續)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註) 千元
(b) 財務成本		
銀行貸款之利息	2,169	38,785
租賃負債之利息	3,560	—
其他借貸成本	3,257	1,993
	8,986	40,778
減：已資本化入帳預付款及在建工程之 借貸成本*	—	(30,216)
	8,986	10,562

* 年內並無借貸成本資本化(二零一八年：借貸成本已以每年2.49% – 3.77%資本化)。

註：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按照經修訂的追溯方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根據此方法，不會重述比較資料。見附註2。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c) 員工支出(包括董事酬金)		
退休計劃供款	3,343	3,254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83,965	78,446
	87,308	81,700

2019
年報

108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4 除稅前溢利(續)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續)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d) 其他項目		
核數師酬金		
— 核數及相關服務	1,415	1,182
— 稅務服務	155	158
— 其他服務	14	14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401,413	419,297
— 使用權資產	58,455	—
攤銷	8,73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847	107
經營租約支出：最低租金支付金額		
— 土地及樓宇及設備	246	608
— 衛星轉發器容量	22,492	47,490
確認/(撥回)應收貿易賬款及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損失	4,988	(1,726)

2019
年報

109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5 綜合損益表內之稅項

(a) 綜合損益表內之稅項指：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本年度稅項－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稅項	111,580	36,699
本年度稅項－香港境外		
本年度稅項	23,750	23,182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3,506)	(115)
	20,244	23,067
遞延稅項－香港	(58,057)	52,855
實際稅項費用	73,767	112,621

稅項乃按有關司法管轄區適用之現行稅率計算。

除本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為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下的合資格公司外有關二零一九年香港利得稅是以16.5%的稅率計算(二零一八年：16.5%)。

香港境外稅項包括已付或應付有關本集團在香港以外地區向客戶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之收入而產生的利得稅及預提稅項。

有關香港利得稅的遞延稅項是按本年的估計暫時差異以16.5%(二零一八年：16.5%)的稅率計算。

2019
年報

110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5 綜合損益表內之稅項(續)

(b) 稅項費用與會計溢利按適用稅率所作之對賬：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除稅前溢利	436,093	619,628
根據除稅前溢利按有關司法管轄區適用 於應課稅溢利之稅率計算之名義稅項	72,464	102,161
有關以往年度之超額撥備	(3,506)	(115)
香港境外預提稅項	23,750	23,184
不可減免支出之稅務影響	4,348	24,492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5,494)	(36,360)
未使用而未確認的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2,135)	(634)
過往年度未確認而本年度動用之稅項虧損	118	-
過往年度未確認而本年度動用之遞延稅項 之稅務影響	(15,778)	(107)
實際稅項費用	73,767	112,621

(c) 年內，在其他全面收益下所示的項目均無稅務影響(二零一八年：無)。

2019
年報

111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6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之董事酬金如下：

	董事袍金 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元	績效獎勵金 千元	退休 計劃供款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合計 千元
執行董事					
程广仁(附註(d))	100	2,643	1,000	432	4,175
齊良(附註(e))	100	1,894	725	313	3,032
非執行董事					
林 噉	100	-	-	-	100
林建順	100	-	-	-	100
尹衍樑	100	-	-	-	100
李忠寶(附註(a))	-	-	-	-	-
付志恒(附註(b))	-	-	-	-	-
巴日斯	100	-	-	-	100
曾達夢(附註(c))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敬文	200	-	-	-	200
林錫光	200	-	-	-	200
崔利國	200	-	-	-	200
孟興國	200	-	-	-	200
	1,400	4,537	1,725	745	8,407

2019
年報

112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6 董事酬金(續)

	董事袍金 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元	績效獎勵金 千元	退休 計劃供款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合計 千元
執行董事					
程广仁(附註(d))	100	2,669	2,331	432	5,532
齊良(附註(e))	100	1,921	1,690	313	4,024
非執行董事					
林 噉	100	-	-	-	100
林建順	100	-	-	-	100
尹衍樑	100	-	-	-	100
李忠寶(附註(a))	-	-	-	-	-
付志恒(附註(b))	-	-	-	-	-
巴日斯	75	-	-	-	75
曾達夢(附註(c))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敬文	200	-	-	-	200
林錫光	200	-	-	-	200
崔利國	200	-	-	-	200
孟興國	200	-	-	-	200
	1,375	4,590	4,021	745	10,731

附註：

- 非執行董事李忠寶先生放棄收取二零一八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度的董事袍金。
- 非執行董事付志恒先生放棄收取二零一八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度的董事袍金。
- 曾達夢先生為替任董事。替任董事不獲收取任何董事袍金。
- 執行董事程广仁先生的績效獎勵金中包含本年度績效考核獎勵金430,000元(二零一八年：1,000,000元)，兌付上一個經營任期的績效考核獎勵金570,000元(二零一八年：1,331,000元)。
- 執行董事齊良先生的績效獎勵金中包含本年度績效考核獎勵金312,000元(二零一八年：725,000元)，兌付上一個經營任期的績效考核獎勵金413,000元(二零一八年：965,000元)。
- 除上文披露之額外，執行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有權收取零元(二零一八年：7,359,000元)之績效獎勵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7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僱員之酬金

在本集團五位最高薪僱員中，兩名為董事(二零一八年：兩名)，彼等酬金之詳情已於附註6披露。有關其他三名(二零一八年：三名)僱員之總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薪金及其他薪酬	6,591	6,594
績效獎勵金	2,532	5,440
退休計劃福利供款	606	598
	9,729	12,632

該三名(二零一八年：三名)最高薪酬僱員之酬金屬於以下範圍：

	僱員人數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1,000,001元至1,500,000元	—	—
1,500,001元至2,000,000元	—	—
2,000,001元至2,500,000元	—	—
2,500,001元至3,000,000元	1	—
3,000,001元至3,500,000元	1	—
3,500,001元至4,000,000元	1	1
4,000,001元至4,500,000元	—	1
4,500,001元至5,000,000元	—	—
5,000,001元至5,500,000元	—	1
	3	3

2019
年報

114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8 股息

(i) 本年度應付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已宣派及派付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50仙 (二零一八年：4.00仙)	41,886	37,232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15.00仙(二零一八年：11.50仙)	139,621	107,043
	181,507	144,275

由於末期股息是於報告期末後擬派，因此有關股息並未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ii)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年度核准及支付的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年度核准 及支付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1.50仙 (二零一八年：10.50仙)	107,043	97,735

2019
年報

115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9 每股溢利

(a) 每股基本溢利

每股基本溢利乃根據年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362,326,000元(二零一八年：507,007,000元)及年內已發行930,831,000普通股(二零一八年：930,831,000普通股)計算。

(b) 每股攤薄溢利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具攤薄影響之潛在普通股存在，所以每股攤薄溢利跟每股基本溢利相同。

10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

本集團向執行董事報告定期內部財務資料，以供執行董事就本集團業務組成部份的資源分配作決定並且檢討該等組成部份的表現，本集團亦根據該等資料而劃分經營分部和編製分部資料。向執行董事報告的內部財務資料中的業務組成部份，是根據本集團的主要業務而釐定。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收入、經營業績及資產中超過90%是源自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及相關服務，因此並無呈列經營分部之分析。

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多元化，當中有一名客戶的交易金額佔本集團收益超過10%(二零一八年：兩名)。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78,587,000元(二零一八年：278,937,000元)的收益是來自此客戶及歸屬於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及相關服務。

地區分部

本集團的經營資產主要包括其已投入服務以向多個地點及並非根據位於指定地理位置傳送的衛星。因此，並無呈列按資產地區進行分部資產賬面值的分部分析。

本集團以香港為常駐地。鑑於本集團衛星營運業務廣播覆蓋範圍廣泛的性質，各個國家的衛星覆蓋範圍信息可能並非始終可用，獲取此類信息的成本可能過高。位於(a)香港；(b)大中華(包括中國大陸、台灣及澳門，但不包括香港)；(c)東南亞；及(d)其他地區之客戶在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帶來之收入分別為96,848,000元、396,993,000元、409,343,000元及159,381,000元(二零一八年：分別為116,637,000元、353,040,000元、583,175,000元及184,860,000元)。

2019
年報

116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a) 賬面值對賬

	土地及樓宇	租賃物業裝修	傢俬及 設備、汽車及 電腦設備	衛星測控 通訊設備	通訊衛星 設備 (註(iii))	數據中心設備	使用權資產	在建工程	合計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000
成本：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17,107	20,718	50,545	111,136	6,401,441	18,414	-	994,511	7,713,872
添置	-	2,003	642	14,967	980,449	7	-	504,388	1,502,456
出售	-	(208)	(66)	(81)	-	-	-	-	(355)
轉撥	-	-	-	-	1,444,442	-	-	(1,444,442)	-
匯兌調整	-	(91)	(118)	-	-	-	-	-	(209)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7,107	22,422	51,003	126,022	8,826,332	18,421	-	54,457	9,215,764
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註(i)	-	-	-	-	-	-	24,758	-	24,758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17,107	22,422	51,003	126,022	8,826,332	18,421	24,758	54,457	9,240,522
添置	-	-	5,241	5,241	-	1,808	176,084	9,791	198,165
出售	-	(1,395)	(2,111)	(322)	(907,542)	-	(1,249)	-	(912,619)
匯兌調整	-	55,025	-	2,681	-	-	-	(57,706)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7,107	76,052	54,133	133,622	7,918,790	20,229	199,593	6,542	8,526,068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47,465	10,263	45,570	83,848	3,047,766	18,172	-	-	3,253,084
年內費用	2,393	1,231	1,802	11,491	402,328	52	-	-	419,297
出售時回撥	-	(122)	(62)	(64)	-	-	-	-	(248)
減值虧損	-	-	-	-	150,000	-	-	-	150,000
匯兌調整	-	(87)	(102)	-	-	-	-	-	(189)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858	11,285	47,208	95,275	3,600,094	18,224	-	-	3,821,944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49,858	11,285	47,208	95,275	3,600,094	18,224	-	-	3,821,944
年內費用	2,393	2,617	2,494	10,502	428,260	198	13,404	-	459,868
出售時回撥	-	(512)	(1,920)	(304)	(907,542)	-	(250)	-	(910,528)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251	13,390	47,782	105,473	3,120,812	18,422	13,154	-	3,371,284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4,856	62,662	6,351	28,149	4,797,978	1,807	186,439	6,542	5,154,784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7,249	11,137	3,795	30,747	5,226,238	197	-	54,457	5,393,820

2019
年報

117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a) 賬面值對賬(續)

註(i)：本集團已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調整期初結餘以確認與以往根據《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相關的使用權資產。詳見附註2。

註(ii)：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一顆通訊衛星由於供電能力有五成受損，本集團對該通訊衛星進行減值測算並確認減值虧損150,000,000元，即賬面淨值的五成。於二零一九年內並無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

註(iii)：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持有有關亞太5C衛星之通訊衛星，金額為931,624,000元(二零一八年：976,675,000元)。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該通信衛星的已折舊賬面價值已成為使用權資產，但仍繼續在上表中列示為通信衛星。年內，該通信衛星的折舊為45,051,000元。

(b) 本集團持有並按成本值列賬之土地及樓宇之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土地及樓宇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在香港以中期租約持有	64,856	67,249

(c) 使用權資產

按基礎資產類別分析的使用權資產的賬面淨值如下：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千元
通信衛星及設備	(i)	197,674	23,559
租賃自用的其他物業， 以折舊成本列示	(ii)	1,919	1,199
		199,593	24,758

2019
年報

118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c) 使用權資產(續)

與在損益中確認的租賃有關的費用項目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註) 千元
按基礎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的 折舊費用：		
通信衛星及設備	12,856	—
租賃自用的其他物業，以折舊成本列示	548	—
	13,404	—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4(b))	3,560	—
與短期租賃和其他租賃有關的費用， 剩餘租賃期限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或之前終止	22,738	—
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 準則》第17號歸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的 最低租賃付款總額	—	49,098

註：本集團已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調整期初結餘以確認與以往根據《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相關的使用權資產。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初步確認使用權資產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必須確認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而不是按以往的政策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經營租賃的租金支出。根據此方法，不會重述比較信息。詳見附註2。

於年內，使用權資產增加了176,084,000元。該金額主要與根據新租賃協議應付的資本化租賃付款有關。

租賃所用現金總額的詳細信息和租賃負債的期限分析分別在附註20(a)和附註25中列出。

2019
年報

119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c) 使用權資產(續)

(i) 通訊衛星和設備

本集團持有數台通訊衛星及設備，為期五年至十五年，且租金在整個租賃期內固定不變，所有租賃均不包括可變租賃付款。

(ii) 租賃自用的其他物業，以折舊成本列示

本集團已通過租賃協議獲得使用其他物業的權利。租賃期為三年至五年，且租金在整個租賃期內固定不變，所有租賃均不包括可變租賃付款。

(d) 新增及轉撥在建工程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辦公室裝修工程成本為 55,025,000元已在裝修完成後，由在建工程轉撥為租賃物業裝修。

12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由獨立專業物業估值師第一太平戴維斯估值及專業顧問有限公司(其部份員工為香港測量師學會資深會員，並對所估值物業所在地點及所屬類別有近期估值經驗)經參考潛在之應收回收入之租金收入淨額後，按公開市值基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估為10,826,000元(二零一八年：11,373,000元)。年內重估虧損為547,000元(二零一八年：527,000元)於損益內確認。

位於中國內地之中期租約投資物業已按經營租約租出，年內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為825,000元(二零一八年：861,000元)。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於未來期間應收不可取消經營租賃項下之未折現租賃付款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一年內	841	910
一年後但兩年內	841	—
兩年後但三年內	841	—
	2,523	910

2019
年報

120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13 無形資產

	註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軌道位置	(i)	133,585	133,585
租賃無形資產－軌道位置	(ii)	170,527	—
		304,112	133,585

(i) 無限期使用壽命的無形資產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取得於一軌道位置營運衛星之權利，該項無形資產被視為具備無限期使用年期及無需攤銷。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無形資產並無減值需要。

無形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是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估計。此等計算法使用建基於已經管理層認可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預算及業務計劃的現金流量預測。二零一九年以後的現金流量是根據來自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的已敲定服務協議的收益而推算並且按普遍預期及集團可達到之行業增長率而預測。就現金流量預測使用的貼現率為11.29%（二零一八年：10.51%）。

(ii) 租賃無形資產－軌道位置

誠如附註2所述，本集團已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調整期初結餘以確認與《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下經營租賃的預付開支相關的使用權資產。有關本集團按相關資產類別的使用權資產賬面淨值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

年度攤銷費用8,736,000元（二零一八年：零）已計入綜合損益表中的「服務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14 聯營公司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三日，本集團訂立出資人協議，以於中國廣東省深圳市成立亞太衛星寬帶通信(深圳)有限公司(「亞太星通」)。亞太星通的註冊資本總額為人民幣2,000,000,000元，當中人民幣600,000,000元已由本集團承諾出繳(佔亞太星通股權30%)。有關詳情可參閱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六年八月十四日就成立亞太星通所發表的公告。

亞太星通的主要業務是建造和發展全球高通量衛星通信系統。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亞太星通參與製造、交付和發射亞太6D衛星項目，本集團的出資額為人民幣390,000,000元(相等於447,00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90,000,000元(相等於447,000,000元))。上述聯營公司以權益法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入賬。

下文披露亞太星通的財務資料概要(已就會計政策之任何差異作出調整)以及與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對賬：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該聯營公司的總額		
流動資產	231,172	143,717
非流動資產	2,103,026	1,410,369
流動負債	(68,926)	(43,959)
非流動負債	(850,657)	(97,558)
權益	1,414,615	1,412,569
收入	47,525	28,174
持續經營業務(虧損)/溢利	(40,976)	564
其他全面收益	-	-
總全面收益	(40,976)	564
與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權益的對賬		
聯營公司資產淨值的總額	1,414,615	1,412,569
本集團的實際權益	30%	30%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424,385	423,771
集團對聯營公司尚未自出資人收到的資本份額的調整	-	20,492
與集團及其他人貢獻的資產的未兌現收益份額的調整	(20,074)	(7,235)
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	404,311	437,028

2019
年報

122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15 透過損益以反映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所持有中國新華電視控股有限公司普通股股份投資之公允價值按年末之市場價值重新計量為4,250,000元(二零一八年：9,207,000元)，確認公允價值虧損4,958,000元(二零一八年：溢利1,841,000元)計入損益。

16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下表載有對本集團之業績、資產或負債有重大影響之附屬公司之詳情。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所持股份類別均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之詳情	所有者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之 實際權益	本公司 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亞太通信衛星有限公司 (「亞太通信」)	香港	普通股「A」類100港元； 無投票權「B」類遞延股 542,500,000港元	100%	100%	-	提供衛星 轉發器容量
亞太衛視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100%	-	提供衛星電視 節目服務
亞太數據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	100%	提供數據 中心服務
亞太電訊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	100%	提供電訊服務
英輝房地產(中國)有限公司	香港／中國	20港元	100%	-	100%	持有物業
亞太衛星通信(深圳) 有限公司	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註冊資本 613,000,000港元	100%	-	100%	提供衛星 轉發器容量
Middle East Ventur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100%	-	投資控股
Middle East Satellite FZE	阿聯酋哈伊馬角 自由貿易區	300,000 阿聯酋迪拉姆	100%	-	100%	管理及項目 管理顧問

* 除非另有註明，經營地點乃註冊成立／建立地點。

2019
年報

123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17 預付費用

預付費用乃指預付的轉發器租賃合同及使用一些預設頻率權利的預繳牌照費用。部分於一年內到期之預付費用已列賬於流動資產項目下之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內。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非流動預付費用於一月一日之結餘(附註)	–	1,030,819
年內之變動：		
– 添置	–	128,893
– 轉撥至流動部分(列賬流動資產項目下 之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內)	–	(8,736)
– 資本化為通訊衛星	–	(980,449)
非流動預付費用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	170,527

附註：就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預付費用已轉撥至使用權資產(見附註2)。

亞太5C衛星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日成功發射至預定軌位。亞太5C衛星之總成本980,449,000元已於二零一八年資本化為通訊衛星。

18 應收貿易賬款(淨)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第三方欠款	105,733	114,484
同集團附屬公司欠款	62,238	42,754
本公司股東之控股公司之欠款	5,163	2,520
	173,134	159,758

預期一年內收回應收貿易賬款。

2019
年報

124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18 應收貿易賬款(淨)(續)

賬齡分析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之信貸期一般為從收入確認日起計之30日。於報告期末，根據收入確認日及扣除呆壞賬撥備之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30日內	40,419	39,276
31-60日	20,313	31,954
61-90日	16,051	21,440
91-120日	14,838	16,413
超過120日	81,513	50,675
	173,134	159,758

19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有抵押銀行存款約368,000元(二零一八年：12,262,000元)，是與年內之若干商業安排有關。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間銀行向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出具保證函，乃由本集團之物業作抵押，其賬面淨值約3,142,000元(二零一八年：3,258,000元)。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資料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構成：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三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	199,773
銀行結存及現金	350,983	469,055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之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0,983	668,8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資料(續)

(b) 除稅前溢利至經營業務所得現金之對賬：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註) 千元
除稅前溢利	436,093	619,628
調整：		
— 折舊	459,868	419,297
— 攤銷	8,736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847	107
— 出售一間合營企業的虧損	—	78
— 重估投資物業的虧損	547	527
— 指定為透過損益以反映公允價值之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	4,958	(1,841)
— 利息收入	(11,238)	(26,410)
— 財務成本	8,986	10,562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150,000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 已確認／(撥回)減值虧損	4,988	(1,726)
—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2,293	(169)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	926,078	1,170,053
— 應收貿易賬款(淨)之(增加)／減少	(3,301)	44,949
— 預付費用之增加	—	(107,127)
—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之減少／(增加)	47,505	(93,838)
— 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之(減少)／增加	(11,333)	15,660
— 已收預繳租金之增加／(減少)	7,124	(46,240)
— 遞延收入之增加／(減少)	1,355	(3,162)
— 已收按金之減少	(19,835)	(1,597)
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	947,593	978,698

2019
年報

126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資料(續)

(b) 除稅前溢利至經營業務所得現金之對賬：(續)

註：本集團已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調整期初結餘以確認與以往根據《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相關的使用權資產。過往，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於經營租賃下的現金付款183,721,000元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歸類為經營活動。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除了短期租賃付款，低價值資產租賃付款和不計入租賃負債的可變租賃付款外，所有其他已支付的租賃租金現均分為資本部分和利息部分(見附註20(c))，並歸類為融資所用現金。根據此方法，不會重述比較信息。有關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的更多詳細信息詳見附註2。

(c)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之對賬

下表詳細說明本集團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和非現金之變化。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為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所產生之負債，並分類為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內之融資活動的現金流。

2019
年報

127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資料(續)

(c)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之對賬(續)

	銀行貸款 (附註22) 千元	租賃負債 (附註25) 千元	總額 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5,438	-	425,438
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 影響(附註2)	-	24,542	24,542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425,438	24,542	449,980
融資活動現金流變動：			
已付利息	(2,483)	-	(2,483)
償還銀行貸款	(427,299)	-	(427,299)
已付租賃費用之資本要素	-	(15,978)	(15,978)
已付租賃費用之利息要素	-	(3,560)	(3,560)
融資活動現金流總變動	(429,782)	(19,538)	(449,320)
其他變動：			
年內因訂立新租賃而增加之 租賃負債	-	176,084	176,084
利息支出(附註4(b))	-	3,560	3,560
其他資產處置	-	(927)	(927)
籌措貸款費用重新分類至預付費用	4,344	-	4,344
總其他變動	4,344	178,717	183,061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3,721	183,721

2019
年報

128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資料(續)

(c)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之對賬(續)

	銀行貸款 (附註22) 千元	租賃負債 (附註25) 千元	總額 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913,463	–	913,463
融資活動現金流變動：			
已付利息	(38,471)	–	(38,471)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837,704	–	837,704
償還銀行貸款	(1,327,700)	–	(1,327,700)
融資活動現金流總變動	(528,467)	–	(528,467)
其他變動：			
資本化借貸成本(附註4(b))	30,216	–	30,216
籌措貸款費用重新分類至預付費用	10,226	–	10,226
總其他變動	40,442	–	40,44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5,438	–	425,438

2019
年報

129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資料(續)

(d)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於現金流量表中與租賃有關之金額如下表所列：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註) 千元
在經營現金流量之內	22,738	48,098
在融資現金流量之內	19,538	—
	42,276	48,098

註：如附註20(b)所述，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會改變某些租賃的已付租金的現金流量類別。比較金額並未重列。

這些金額與以下項目有關：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已付租金	42,276	48,098

21 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

根據報告期末之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三個月內	5,243	18,155
應計支出	77,908	78,392
	83,151	96,547

2019
年報

130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22 有抵押銀行貸款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銀行貸款	-	425,438
減：一年內到期並列為流動負債之款項	-	(261,330)
	-	164,108

有抵押銀行借貸(已扣除未攤銷之財務成本)之還款期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一年內或按通知	-	261,330
一年後但五年內	-	164,108
	-	425,438

23 已收按金

該等款項乃指就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服務、衛星廣播及電訊服務及其他相關服務所收取之按金。

24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乃指提供轉發器容量及相關服務所預先收取而未確認之付款。遞延收入是根據載列於附註1(r)(i)的轉發器使用及相關服務收入之收入確認政策於損益內確認。

2019
年報

131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25 租賃負債

下表顯示了本集團租賃負債在當前和先前報告期末以及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日的剩餘合同到期日：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註)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註)	
	最低租賃 付款額之		最低租賃 付款額之		最低租賃 付款額之	
	現值 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千元	現值 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千元	現值 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千元
一年內	22,775	29,362	6,597	7,384	-	-
一年後但兩年內	21,539	27,299	7,381	7,901	-	-
兩年後但五年內	72,911	88,614	10,564	10,943	-	-
超過五年	66,496	74,023	-	-	-	-
	160,946	189,936	17,945	18,844	-	-
	183,721	219,298	24,542	26,228	-	-
減：未來的利息總支出		(35,577)		(1,686)		-
租賃負債之現值		183,721		24,542		-

註：本集團已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調整期初結餘以確認與以往根據《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相關的使用權資產。這些負債已與先前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的結轉餘額合計。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比較信息尚未重述，僅與先前歸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有關。有關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的更多詳細信息詳見附註2。

2019
年報

132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26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稅項

(a)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本年稅項指：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本年香港利得稅撥備	91,939	36,699
已付利得稅撥備	(59,957)	(50,350)
	31,982	(13,651)
應付香港境外稅項	3,843	—
有關過往年度之香港境外稅項撥備結餘	42,428	43,255
	78,253	29,604

(b) 已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資產)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資產)組成部份以及年內之變動如下：

	稅務折舊額 超出有關 折舊之數額 千元	虧損 千元	其他 暫時差異 千元	合計 千元
遞延稅項來自：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687,656	(321)	(1,298)	686,037
扣自／(撥回)損益	53,293	(312)	(126)	52,85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40,949	(633)	(1,424)	738,892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740,949	(633)	(1,424)	738,892
撥回損益	(55,033)	(63)	(2,961)	(58,057)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85,916	(696)	(4,385)	680,835

2019
年報

133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26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稅項(續)

(b) 已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資產)(續)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代表：		
遞延稅項資產	(920)	(877)
遞延稅項負債	681,755	739,769
	680,835	738,892

(c) 未獲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

由於難以運用暫時差異，本集團並未就稅項虧損90,180,000元(二零一八年：86,339,000元)及其他可扣減暫時差異3,851,000元(二零一八年：5,484,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根據現行稅務條例，稅務虧損並沒有限期。

27 股本

(a) 權益組成部份的變動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計算，本公司可供分派之儲備為793,741,000元(二零一八年：754,783,000元)。

2019
年報

134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27 股本(續)

(a) 權益組成部份的變動(續)

本公司各權益組成部份於報告期初至報告期結期間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股本 千元	股份溢價 千元	本公司 繳入盈餘 千元	累計溢利 千元	總計 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93,081	1,235,362	584,358	201,177	2,113,978
二零一八年之權益變動：					
溢利及總全面收益	-	-	-	104,215	104,215
核准上年度股息(附註8(ii))	-	-	-	(97,735)	(97,735)
本年度宣派股息(附註8(i))	-	-	-	(37,232)	(37,23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93,081	1,235,362	584,358	170,425	2,083,226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93,081	1,235,362	584,358	170,425	2,083,226
二零一九年之權益變動：					
溢利及總全面收益	-	-	-	187,887	187,887
核准上年度股息(附註8(ii))	-	-	-	(107,043)	(107,043)
本年度宣派股息(附註8(i))	-	-	-	(41,886)	(41,88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93,081	1,235,362	584,358	209,383	2,122,184

2019
年報

135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27 股本(續)

(b)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股份數目 千股	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千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0元之普通股	2,000,000	200,000	2,000,000	200,000
普通股，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930,809	93,081	930,809	93,081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有權於本公司會議上按每股一票的比例投票。就本公司餘下資產而言，所有普通股均享有同等地位。

2019
年報



136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27 股本(續)

(c)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主要目標為確保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從而透過與風險水平相對應之產品及服務定價及以合理成本確保融資渠道，為股東帶來持續回報。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對資本架構開展檢討及管理，以在較高負債水準獲取較高股東回報與良好資本狀況帶來之優勢及保障之間取得平衡，並因應經濟環境之變化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本集團在淨債務與調整後的資本的比率基礎上，監控其資本結構。為此，本集團將淨債務定義為債務總額(包括計息貸款及借款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減去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及抵押存款。經調整資本包括權益之所有組成部份，惟不包括權益中就現金流量對沖所確認之金額。

本集團已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方法，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確認幾乎所有先前作為經營租賃入賬的租賃為使用權資產和相應的租賃負債。與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狀況相比，這導致本集團的債務總額略有增加，但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調整後淨債務資本比率沒有影響。

從二零一八年開始直到二零一九年，本集團的策略是保持淨債務與調整後的資本的比率在一個百分比上，即低於30%。根據此慣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股息金額支付給股東，發行新股，向股東返還資本，提出新的債務融資或出售資產，以減輕債務。

2019
年報

137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27 股本(續)

(c) 資本管理(續)

在當前和先前報告期末以及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日的淨債務與調整後的資本的比率，概述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註)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註) 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	83,151	96,547	96,547
一年內到期之有抵押銀行貸款	-	261,330	261,330
租賃負債	22,775	6,597	-
	105,926	364,474	357,877
非流動負債：			
一年後到期之有抵押銀行貸款	-	164,108	164,108
租賃負債	160,946	17,945	-
總負債	266,872	546,527	521,985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0,983)	(668,828)	(668,828)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結餘	(547,330)	(5,758)	(5,758)
已抵押銀行存款	(368)	(12,262)	(12,262)
淨負債	(631,809)	(140,321)	(164,863)
總權益	5,853,234	5,647,487	5,647,487
經調整資本	5,853,234	5,647,487	5,647,487
淨負債與經調整資本的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註：本集團已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調整期初結餘以確認與以往根據《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相關的使用權資產。根據此方法，不會重述比較信息。詳見附註2。

2019
年報

138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28 儲備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賬之動用乃受到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所規管。

(ii) 繳入盈餘

本集團之繳入盈餘因一九九六年之集團重組而產生，乃指收購附屬公司之股份面值超過本公司因收購而已發行股份面值之款項。

本公司之繳入盈餘因一九九六年之集團重組而產生，乃指收購附屬公司之價值超過本公司因收購而已發行股份面值之款項。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集團可能須於若干情況於繳入盈餘中向股東作出分派。

(iii) 重估儲備

重估儲備已建立並依據附註1(f)之會計政策而處理。

(iv)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所有由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儲備乃根據附註1(s)所載之會計政策處理。

(v)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指根據有關法例及規例由若干附屬公司撥出之不同儲備。該等儲備乃不可分派。

2019
年報

139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29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

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須承擔信貸風險、流動性風險、利率風險及外幣風險。本集團亦面對因透過損益以反映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而產生的股本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對之該等風險以及本集團用以管理有關風險之金融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載列如下。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對手方不履行合約責任而導致本集團承受財務虧損的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貿易賬款及透過損益以反映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信貸風險的最大風險由該等金融資產的賬面值呈列。本集團所承受的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對手方為具有高信貸評級的銀行及金融機構，就此而言，本集團認為信貸風險較低。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的特定情況及其經營所在的地區所影響，因此，重大信貸風險主要集中於本集團面對重大個別客戶風險時產生。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的35%（二零一八年：16%）及43%（二零一八年：44%）分別為應收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款項。

本集團會對所有需要超過一定金額信貸的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集中於該客戶的過往到期付款記錄及現時付款能力，並計及該客戶的特定資料以及與其經營所處的經濟環境。應收貿易賬款自收入確認之日起30日內到期。本集團一般毋須要求抵押品因本集團通常收取貿易按金，金額相等於應付予本集團季度／每月使用費。

2019
年報

140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29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a) 信貸風險(續)

應收貿易賬款(續)

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的損失撥備以相當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其包括基於個別應收款和集體要素的特定要素乃按撥備矩陣計算。由於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顯示不同地理區域的客戶會有重大不同虧損模式，基於逾期狀態的損失撥備再於本集團不同客戶基礎之間進一步區分如下：

- (i) 大中華(包括中國大陸，台灣，澳門及香港)
- (ii) 東南亞國家
- (iii) 其他地區

下表載列本集團就不同客戶基礎之應收貿易賬款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之資料：

- (i) 大中華

	二零一九年		
	預期損失率 %	總賬面值 千元	損失撥備 千元
個別評估	100.00%	539	539
集體評估			
當前(未到期)	—	61,679	—
逾期少於一個月	—	16,211	—
逾期一個月至三個月	—	1,474	—
逾期超過三個月	—	4,078	—
總計		83,981	539

2019
年報

141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29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a) 信貸風險(續)

應收貿易賬款(續)

(i) 大中華(續)

	二零一八年		
	預期損失率 %	總賬面值 千元	損失撥備 千元
個別評估	100.00%	743	743
集體評估			
當前(未到期)	—	26,140	—
逾期少於一個月	—	7,946	—
逾期一個月至三個月	—	9,875	—
逾期超過三個月	—	8,120	—
總計		52,824	743

(ii) 東南亞國家

	二零一九年		
	預期損失率 %	總賬面值 千元	損失撥備 千元
個別評估	100.00%	24,347	24,347
集體評估			
當前(未到期)	0.65%	7,078	46
逾期少於一個月	0.97%	19,293	188
逾期一個月至三個月	0.93%	18,047	169
逾期超過三個月	6.02%	20,529	1,236
總計		89,294	25,986

2019
年報

142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29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a) 信貸風險(續)

應收貿易賬款(續)

(ii) 東南亞國家(續)

	二零一八年		
	預期損失率 %	總賬面值 千元	損失撥備 千元
個別評估	100.00%	15,639	15,639
集體評估			
當前(未到期)	0.09%	5,815	5
逾期少於一個月	0.18%	34,511	63
逾期一個月至三個月	0.56%	21,783	122
逾期超過三個月	3.59%	15,532	557
總計		93,280	16,386

(iii) 其他地區

	二零一九年		
	預期損失率 %	總賬面值 千元	損失撥備 千元
個別評估	100.00%	3,657	3,657
集體評估			
當前(未到期)	0.27%	5,455	15
逾期少於一個月	0.81%	3,703	30
逾期一個月至三個月	1.73%	9,194	159
逾期超過三個月	9.11%	9,062	826
總計		31,071	4,687

2019
年報

143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29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a) 信貸風險(續)

應收貿易賬款(續)

(iii) 其他地區(續)

	二零一八年		
	預期損失率 %	總賬面值 千元	損失撥備 千元
個別評估	100.00%	7,836	7,836
集體評估			
當前(未到期)	0.68%	2,513	17
逾期少於一個月	2.97%	8,517	253
逾期一個月至三個月	4.16%	11,238	467
逾期超過三個月	20.88%	11,693	2,441
總計		41,797	11,014

預期損失率乃根據歷史數據收集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的經濟狀況與本集團所認為的預計存續期內的經濟狀況三者之間的差異進行調整。

2019
年報

144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29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a) 信貸風險(續)

應收貿易賬款(續)

年內應收貿易賬款損失撥備賬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於一月一日之結餘	28,143	32,330
年內撇銷之金額	(1,919)	(2,461)
年內減值虧損確認／(撥回)	4,988	(1,72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31,212	28,143

於二零一九年，應收貿易賬款賬面總值之重大變動導致損失撥備減少如下：

- 逾期超過三個月的餘額增加導致損失撥備增加4,988,000元；及
- 撇銷賬面值為1,919,000元的應收貿易賬款導致損失撥備減少1,919,000元。

透過損益以反映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以反映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是在認可證券交易所報出的流動性證券的股權投資，信用風險微不足道。

(b)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之庫務職能乃集中安排以應付預期的現金需求，包括將現金盈餘作短期投資及籌集貸款以應付預期之現金需求，惟須得到母公司董事會批准。本集團之政策為定期監察目前及預期之流動資金需要及其遵守貸諾之情況，以確保本集團維持充裕之現金儲備及足夠之已落實主要財務機構資金額度，以應付本集團之長短期流動資金需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29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b)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非衍生性金融負債和衍生金融負債，是基於對合同未經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支付利息的計算採用合同利率或如果浮動利率的基礎上，採用在報告期末之目前利率)，及本集團可被要求還款之最早日期：

	二零一九年					
	賬面值 千元	已訂約而 未貼現的 現金流量 總額	一年內或 按要 求 還款	一年後 但不足 兩年	超過兩年 但不足 五年	超過五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	83,151	(83,151)	(83,151)	-	-	-
有抵押銀行貸款	183,721	(219,298)	(29,362)	(27,299)	(88,614)	(74,023)
	266,872	(302,449)	(112,513)	(27,299)	(88,614)	(74,023)
	二零一八年					
	賬面值 千元	已訂約而 未貼現的 現金流量 總額	一年內或 按要 求 還款	一年後 但不足 兩年	超過兩年 但不足 五年	超過五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	96,547	(96,547)	(96,547)	-	-	-
有抵押銀行貸款	425,438	(447,352)	(275,773)	(171,579)	-	-
	521,985	(543,899)	(372,320)	(171,579)	-	-

註：本集團已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方法，不會重述比較信息。詳見附註2。

2019
年報



146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29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c) 外幣風險

本集團之報告貨幣為港元。本集團之收入、衛星保險保費及償還債務及絕大部份資本支出均以美元或人民幣計值。本集團餘下之開支主要以港元計值。

鑑於港元與美元掛鈎，管理層預期以美元計值之財務報表項目將不會附帶任何重大外幣風險。

本集團並無對沖與人民幣計值之財務報表項目有關之外幣風險。

(i) 所承受之外匯風險

下表詳細說明了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已確認的資產或負債所帶來的外幣風險。

	外幣風險(以港元列示)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 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 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淨)	76,585	37,11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5,630	2,742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結餘	194,262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711	345,142
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	(838)	(15,598)
總體上淨風險	300,350	369,405

2019
年報

147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29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c) 外幣風險(續)

(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顯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及累計溢利)及綜合股權之其他部分因本集團面對重大風險之外匯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而作出之概約變動。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外幣匯率之 上升/下降 %	對除稅前 溢利及累計 溢利之影響 千元	外幣匯率之 上升/下降 %	對除稅前 溢利及累計 溢利之影響 千元
人民幣	+/-5	+/-12,540	+/-5	+/-15,423

上表所列示的分析結果代表對本集團內實體以本身的功能貨幣計值的除稅前溢利產生的即時影響的總計，該總計以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成港元列示。

敏感度分析是假設已應用外匯兌換率的變動，以重新計量本集團持有的金融工具(有關金融工具令到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面對外幣風險)。該分析不包括將境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換算成本集團的列報貨幣所引致的差異。該分析與二零一八年的分析基準是相同的。

2019
年報

148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29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d) 股本價格風險

誠如附註15所披露，本集團面對來自透過損益以反映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的股本價格變動風險。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估計若上市投資發行人的股價上升／下跌50%（二零一八年：50%），則本集團本年度的除稅前溢利（及累計溢利）將因為透過損益以反映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2,125,000元（二零一八年：4,604,000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指出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及累計溢利）可能產生之即時變動。敏感度分析假設股市指數或其他相關風險不定因素之變動於報告期末已經發生，並已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所持有並於報告期末使本集團面臨股本價格風險之金融工具。

(e) 公允價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將公允價值計量分為三個等級的公允價值等級。將公允價值計量分類之等級乃參考如下估值方法所用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後釐定：

- 第一級估值： 僅使用第一級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期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未經調整報價）計量之公允價值
- 第二級估值： 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即未能達到第一級之可觀察輸入數據）且並未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允價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無市場數據提供下之輸入數據
- 第三級估值：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允價值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第一級 千元	第二級 千元	第三級* 千元	第一級 千元	第二級 千元	第三級* 千元
資產						
投資物業(附註12)	-	-	10,826	-	-	11,373
透過損益以反映公允價值之 金融資產(附註15)	4,250	-	-	9,207	-	-

2019
年報

149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29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e) 公允價值(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公允價值等級中的等級間轉移。本集團之政策為於發生轉撥之報告期內的期末確認公允價值等級中的等級間轉移。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列賬金額與本身的公允價值均無重大差異。

* 由於投資物業的價值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本集團並無就投資物業的第三級估值特地披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規定須予披露之詳情。

30 或然負債

亞太通信(作為借款人)與本公司(作為保證人)與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就一筆合共總額最高為215,600,000美元(相等於1,681,680,000元)之貸款(「二零一六年融資」)訂立一項融資協議。二零一六年融資包括三部份：定期貸款最高130,000,000美元(相等於1,014,000,000元)(「定期貸款」)、循環貸款最高70,000,000美元(相等於546,000,000元)及其他貿易安排貸款最高15,600,000美元(相等於121,680,000元)。於年內，本集團已根據二零一六年融資全數清還54,782,000美元(相等於427,300,000元)而定期貸款融資已於期後屆滿。

此外，亞太通信(作為借款人)與本公司(作為保證人)與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就一筆12,000,000美元(相等於93,600,000元)之循環貸款訂立一項融資協議。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循環貸款並無未償還本金結餘(二零一八年：無)。

年內，亞太通信(作為借款人)與本公司(作為保證人)與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就一筆100,000,000元之循環貸款訂立一項融資協議。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循環貸款並無未償還本金結餘(二零一八年：無)。

所有融資均受制於其契諾，關係到本集團之若干比率，常見於與金融機構之借貸安排。倘本集團違反有關契諾，則已支取之融資須即時償還。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而言，本集團已遵守上述各項契諾。

2019
年報

150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30 或然負債(續)

本公司已就銀行向亞太通信授予之銀行融資作出擔保(詳見附註22)。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亞太通信並無已動用之銀行融資款額(二零一八年:427,230,000元)。

就有抵押銀行借貸及融資而抵押之資產已於附註19披露。

31 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已訂約	321,061	269,064
已授權但未訂約	-	194,667
	321,061	463,731

32 租賃安排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須於下列到期日支付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將來最低租賃付款如下:

	土地及樓宇 千元	衛星 轉發器容量 千元
一年內	431	16,348
一年後但五年內	1,059	16,462
	1,490	32,810

本集團為根據租賃持有的土地及樓宇和衛星轉發器容量的承租人,這些租賃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本集團已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方法,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調整期初結餘以確認與此等租賃相關的租賃負債。由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未來的租賃付款將按附註1(h)所述之政策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租賃負債,而有關本集團未來租賃付款的詳細信息已於附註25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32 租賃安排(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年內物業租金收入為1,613,000元(二零一八年：1,552,000元)。於報告期末，物業作租賃用途之總賬面淨值為15,143,000元(二零一八年：16,010,000元)。本集團已與租戶訂立合同，於一年內到期支付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將來最低付款租賃為1,381,000元(二零一八年：983,000元)。有關物業於年內之折舊費用為160,000元(二零一八年：160,000元)。

33 退休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於香港僱傭條例之司法權區下之所有合資格香港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根據該計劃，僱主及僱員各自須向計劃供款，有關供款相當於僱員有關收入之5%，每月有關收入之上限為30,000元，亦可自願額外供款。向計劃所作之供款均即時歸屬。該計劃之資產乃與本集團資產分開計算，並以基金形式由信託人管理。

按照中國內地法規，中國內地附屬公司均須參加所在轄區相關市政府所主辦的基本設定提存養老計劃。中國內地僱員均可在正常退休年齡享相當於其薪金某一固定比例的退休福利。除按僱員薪金、花紅及若干津貼的某一比率計算的年度供款外，本集團毋須就支付基本退休福利承擔其他重大責任。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同時參與獨立保險公司管理的補充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須根據計劃條款按照員工工資的固定比率向退休計劃供款。

2019
年報

152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34 與關連各方之重大交易

(a) 除了本財務報表其他部份所披露之結餘外，本集團年內與關連各方訂立之重大交易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就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及提供衛星電訊服務而來自同集團附屬公司之收入(附註(i))*	211,630	198,762
就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及提供衛星電訊服務而來自本公司一名股東之控股公司之收入(附註(i))	39,157	31,601
就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及提供衛星電訊服務而來自聯營公司之收入(附註(i))	842	—
就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及提供衛星電訊服務而來自聯營公司之子公司之收入(附註(i))	4,471	—
就提供貸款而來自聯營公司之子公司之利息收入(附註(ii))	—	4,669
就培訓服務而來自聯營公司之子公司之收入(附註(iii))	—	1,628
就技術支持和項目管理服務而來自聯營公司之收入(附註(iv))	35,146	16,847
支付予一間同集團附屬公司之管理費用(附註(v))	(637)	(681)
就衛星轉發器容量及衛星電訊服務而付款予同集團附屬公司(附註(vi))*	(16,430)	(40,328)

* 根據主板上市規則，此等交易亦構成關連交易，有關詳情載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內「董事會報告」中「關連交易」一段。

2019
年報

153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34 與關連各方之重大交易(續)

(b) 除了本財務報表其他部份所披露之結餘外，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應收及應付關連各方款額如下：

	應付款項及 應計支出		已收預繳租金及 遞延收入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聯營公司	-	-	3,744	-
同集團附屬公司	4,608	15,292	8,139	18,237

附註：

- (i) 該等轉發器容量使用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與本集團其他客戶所訂合約之條款及條件相近。
- (ii) 於年內，向聯營公司之子公司提供貸款所收取的利息收入。
- (iii) 於年內，向聯營公司之子公司收取培訓服務的款項。
- (iv) 於年內，向聯營公司提供技術支持和項目管理服務而收取的款項。
- (v) 於年內，管理費是支付予一間同集團附屬公司所收取的服務。
- (vi) 於年內，轉發器容量服務成本是就獲提供的服務而支付予一間同集團附屬公司。

2019
年報

154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34 與關連各方之重大交易(續)

(c)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包括已支付附註6所披露本公司董事及附註7所披露若干最高薪僱員之款額)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13,740	15,301
績效獎勵金	5,292	11,074
退休計劃供款	1,600	1,565
	20,632	27,940

酬金總額已計入「員工支出」(見附註4(c))。

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屬於以下組別:

	僱員人數 二零一九年	僱員人數 二零一八年
1,000,001元至1,500,000元	—	—
1,500,001元至2,000,000元	1	1
2,000,001元至2,500,000元	1	—
2,500,001元至3,000,000元	1	1
3,000,001元至3,500,000元	2	—
3,500,001元至4,000,000元	1	1
4,000,001元至4,500,000元	1	2
4,500,001元至5,000,000元	—	—
5,000,001元至5,500,000元	—	1
5,500,001元至6,000,000元	—	1
	7	7

2019
年報

155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35 公司層面的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6	615,857	615,857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		1,517,738	1,479,759
其他應收賬款和預付賬款		223	2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4	859
		1,518,135	1,480,837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		11,808	12,928
應付股息		–	540
		11,808	13,468
流動資產淨值		1,506,327	1,467,369
資產淨值		2,122,184	2,083,226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	93,081	93,081
股份溢價	28(i)	1,235,362	1,235,362
繳入盈餘	28(ii)	584,358	584,358
累計溢利		209,383	170,425
總權益		2,122,184	2,083,226

36 直屬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

董事認為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直屬母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APT Satelli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而最終控股公司為於中國成立之國有企業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該等公司沒有提供給公眾使用的財務報表。

2019
年報

156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37 會計估計及判斷

(a)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財務報表乃根據重大會計政策之挑選及應用而編撰，其中要求管理層作出可影響資產與負債、收入與開支之重大估計及假設，以及於報告期末之或然資產與負債之相關披露。實際業績與根據不同假設或條件作出之此等估計可能有別。

附註12、15及29載有關於該等資產的公允價值的假設及風險因素的資料。

(b) 於應用集團會計政策時之會計判斷

以下為應用目前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之本集團會計政策時部份之判斷範疇：

(i) 無形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每年評估無形資產減值，又或每當有事件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應會超過可收回金額時評估無形資產減值。本集團採用預測貼現現金流量法來計量減值。若無形資產之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則無形資產之賬面值會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測試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而主觀的判斷。所採用的估計如有任何變動，則可以對可收回金額的計算產生重要影響及產生不同的減值評估結果。

2019
年報

157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37 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b) 於應用集團會計政策時之重要會計判斷(續)

(ii)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根據其客戶賬戶之賬齡及其過往撇銷經驗(經扣除收回款額後)，就可能產生信貸虧損之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而估計需要作出之損失撥備。本集團對其客戶持續進行信貸評估，並根據付款紀錄及客戶目前之信貸程度調整信貸額度。本集團就其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作出損失撥備，考慮應收貿易賬項及信貸虧損經驗，根據債務人特定因素並評估報告日期當前及預測一般經濟狀況去調整。這些因素的任何變化都可能對損失撥備之計算產生重大影響。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於損益確認4,988,000元(二零一八年：撥回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1,726,000元)的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本集團定期檢討個別應收貿易賬項之賬面值以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須撇銷應收貿易賬項及損失撥備。倘本集團得悉有情況顯示因客戶停止業務、完成破產或債務重組，或完成訴訟或裁定，或有效證據證明無能力償還債務，本集團將會沖銷壞賬。

2019
年報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37 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b) 於應用集團會計政策時之重要會計判斷(續)

(iii)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本集團定期檢討內部或外界資源以識別資產可能減值之跡象。如出現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倘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估計少於其賬面值，則資產之賬面值將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於評估此等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須就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及其他因素作出假設，以釐定可變現淨值。倘此等估計或其相關假設於日後改變，本集團可能需要調整先前入賬之減值支出。本集團業務所在之經濟環境變化迅速，以及有關資產使用率之判斷、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營運成本價格及款額，均影響可收回金額之結果。倘此等估計或其相關假設於日後改變，本集團可能需要就此等資產確認先前並無入賬之減值虧損。

本集團透過由本集團或獨立專業物業估值師雙方參考使用價值及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定期檢討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低於其賬面值，本集團可能需要將先前並無確認之額外減值虧損入賬。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二零一八年：已於損益確認150,000,000元)。

2019
年報

159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則除外)

37 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b) 於應用集團會計政策時之重要會計判斷(續)

(iv) 折舊

通訊衛星乃按衛星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乃於使用日期進行工程評估釐定及定期重新評估)以直線法作出折舊撥備。多項因素影響衛星之營運年期，包括建造質素、零件耐用度、燃料耗用情況、所採用之發射運載卡車及監察及操作衛星之技巧。由於電訊行業科技一日千里而本集團之衛星亦有限定數目之營運年期，本集團可能需要修訂其衛星及通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或調整其賬面值。因此，本集團衛星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乃基於最近期之工程數據進行檢討。倘本集團衛星之估計可使用年期證實出現重大變動，則本集團會按前瞻基準將該變動之影響入賬列作折舊開支。

(v) 或然事項及撥備

或然事項指於財務報表刊發日期不可能或不確定是否出現之承擔，或不可能有現金流出量而可能出現之承擔，因此不會就或然事項入賬。

倘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可能或肯定須向第三者履行承擔且因此流出資源予第三者，惟預期至少無法自第三者獲取等值回報，則須記錄撥備。此項承擔可能屬於法定、監管或合約性質。

為估計本集團可能產生之開支以履行承擔，本集團管理層考慮於其綜合財務報表刊發日期之所有可供參考資料。倘無法就有關款項作出可靠估計，則不會記錄撥備。

2019
年報

160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38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可能造成之影響

截至本財務報表刊發日，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一些在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亦沒有在本財務報表採用的修訂及新準則，當中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有關的項目。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開始之
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企業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的修訂， 「重大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這些發展對初始應用期間的影響。目前的結論是，採納這些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應該不會有重大的影響。

39 報告期末後之非調整事項

董事會於報告期末後宣派末期股息，總額為139,621,000元，有關詳情載於附註8。

2019
年報

161

綜合
財務報表
附註

五年財務概要

(以港元列示)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收入	1,194,411	1,229,933	1,207,440	1,237,712	1,062,565
服務成本	(465,898)	(492,588)	(467,079)	(501,610)	(526,450)
毛利	728,513	737,345	740,361	736,102	536,115
其他淨收入	68,910	14,203	18,680	165,761	60,143
重估投資物業的溢利／(虧損)	(238)	(531)	1,214	(527)	(547)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12,219)	-	-	(150,000)	-
會所會籍的減值虧損	(5,157)	-	-	-	-
行政開支	(131,949)	(118,732)	(121,985)	(123,078)	(133,381)
經營溢利	647,860	632,285	638,270	628,258	462,330
指定為透過損益以反映公允價值 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	(3,686)	(15,723)	(16,573)	1,841	(4,958)
財務成本	(18,039)	(9,283)	-	(10,562)	(8,986)
出售一間合營企業之虧損	-	-	-	(78)	-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	24	95	169	(12,293)
除稅前溢利	626,135	607,303	621,792	619,628	436,093
稅項	(112,304)	(113,695)	(117,235)	(112,621)	(73,767)
年度及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513,831	493,608	504,557	507,007	362,326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總資產	6,141,254	6,463,035	7,325,765	7,154,466	7,083,839
總負債	(1,690,889)	(1,613,841)	(2,025,085)	(1,506,979)	(1,230,605)
資產淨值	4,450,365	4,849,194	5,300,680	5,647,487	5,853,234

2019
年報

162

五年
財務概要